



锦泰保险

NEEQ: 870026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JinTai Property&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任瑞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YU TING（余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七、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7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1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4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锦泰保险	指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偿二代	指	《中国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制度体系建设规划》，2016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
已赚保费	指	保费收入在剔除分保以及保单获取成本后，在保单权责发生制下的表现形式，即保单存续时间内，已过保险期间收入的保费收入
成都交子金控集团	指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控股股东
成都产业资本集团	指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成都环境集团	指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成都高投集团	指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成都兴城集团	指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成都益民集团	指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川投集团	指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四川路桥集团	指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成都文旅集团	指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成都农发投	指	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欣天颐投资	指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川煤集团	指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简州农发集团	指	四川简州空港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广安金财集团	指	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泰保险股东
报告期	指	2024年1-12月
元、千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会	指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成都市国资委	指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都市委	指	中国共产党成都市委员会
成都市政府	指	成都市人民政府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保监会、原银保监会）
中保协	指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保险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2015年修订）

人身保险	指	人身保险业务，即以人的寿命和身体为保险标的的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财险、财产保险	指	财产保险业务，即以财产及其有关利益为保险标的的保险，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保险业务，其中，财产损失保险为狭义的财产保险。财产损失保险，即以各种有形的物质财产，相关利益以及其责任为保险标的的保险，包括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农业保险、水险、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等保险业务
车险	指	机动车辆保险，即以机动车辆本身及其第三者责任等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三责险	指	商业第三者责任险，即被保险人或其允许的驾驶人使用被保险机动车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致使第三者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直接损毁，依法应当对第三者承担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且不属于免除保险人责任的范围，保险人依照保险合同的约定，对于超过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各分项赔偿限额的部分负责赔偿的保险
交强险	指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即由保险公司对被保险机动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造成本车人员、被保险人以外的受害人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在责任限额内予以赔偿的强制保险
企财险	指	企业财产保险，即以单位或团体所有、占有或负有保管义务的位于指定地点的财产及其有关利益为保险标的的财产保险
家财险	指	家庭财产保险，即以个人所有、占有或负有保管义务的位于指定地点的财产及其有关利益为保险标的的财产保险
责任险	指	责任保险，即以被保险人对第三者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农险、农业险	指	农业保险，即由保险机构经营，对农业产业在生产过程中因遭受约定的自然灾害、事故或者疫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的保险
水险	指	以水上运输的船舶、货物等为保险标的的保险，包括货物运输保险、船舶保险、运费保险等保险业务
货运险、货物运输险	指	货物运输保险，即以运输途中的货物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船舶险	指	船舶保险，即以船舶、船舶属具和水上装置及其碰撞造成的赔偿责任为保险标的的运输工具保险
工程险	指	工程保险，即以工程项目中的财产及其赔偿责任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特殊险	指	特殊风险保险，即为航空航天、核电站、海洋石油开发等高价值、高风险、高技术的特殊行业设计的保险

意健险	指	意外及健康保险，包括意外伤害保险和短期健康保险
意外伤害险	指	以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造成死亡、残废为给付保险金条件的保险
再保险	指	保险人将其承担的保险业务，以分保形式部分转移给其他保险人
非车险	指	公司保险产品中除车险、农险以外的其他险种合集
学平险	指	中小学生平安保险，即针对幼儿和在校学生设置的保障意外伤害和疾病的保险
信用保险	指	以债权人因债务人不能偿付或拒绝偿付债务而遭受的经济损失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保证保险	指	以权利人因被保证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犯罪行为而遭受的经济损失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信用保证保险	指	信用保险与保证保险的合称
现金险	指	现金保险，即以被保险人所有或替他人保管的现金、政府债券、支票、现金银行汇票和邮政汇票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校责险	指	校方责任保险，即以在被保险人组织实施的教育教学活动或由被保险人组织实施的校外活动中，以及在被保险人负有管理责任的校舍、场地、其他教育教学设施、生活设施等管理范围内发生的，造成在册学生人身伤害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诉责险	指	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即以被保险人向法院提出诉讼财产保全申请，因申请错误致使被申请人遭受损失的，经法院裁判、调解或决定由被保险人承担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安责险	指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即以被保险人保险单载明的地点范围内依法从事生产、经营、储存等活动过程中，因发生经县级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生产安全事故，造成其雇员或第三者的人身伤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为保险标的的保险
中农再	指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nTai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JinTai Insurance		
法定代表人	任瑞洪	成立时间	2011 年 1 月 30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成都交子金控集团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资委），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金融业（J）-保险业（J68）-财产保险（J682）-财产保险（J68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锦泰保险	证券代码	870026
挂牌时间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379,1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外部精算机构	无	签字精算师	不适用
精算机构办公地址	不适用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梁远航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瑞四路 399 号金控时代广场 1 号楼东塔楼
电话	028-86587000	电子邮箱	dpt_dshbgs@ejintai.com
传真	028-86587000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瑞四路 399 号金控时代广场 1 号楼东塔楼	邮政编码	610042
公司网址	www.ejintai.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567193616J		

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机构编码	000149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瑞四路 399 号金控时代广场 1 号楼东塔楼		
注册资本（元）	2,379,1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锦泰保险系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于 2011 年 1 月成立，总部设在四川成都的全国性股份制财产保险公司。公司秉承“诚信、创新、价值、分享”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建设成为发展特色突出、服务优质高效、品牌形象卓越、价值持续增长、风控体系完备、综合竞争力显著的创新型保险公司。公司业务包括保险业务和投资业务，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1. 保险业务模式

自开业以来，公司采取“渠道化销售、集约化管理、专业化运作、差异化经营”的发展策略，业务保持快速增长。公司保险业务涵盖机动车辆保险、农业保险、责任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工程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船舶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和其他保险等，业务范围和保险保障涉及企业生产和社会生活的多个方面。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加强客户服务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围绕个人业务、团体业务两个中心，依托车商、综代、团客、重客、农险、直销等销售渠道，通过持续加强农险、信用保证保险、责任险、意健险及其他财产保险产品创新，逐渐形成差异化发展的经营特色。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已为国家开发投资集团、中国水电建设集团、中国电信、中国融通集团、中国烟草、中国五冶集团、中牧集团、四川发展集团、蜀道集团、四川路桥集团、四川富临集团、攀钢集团、新希望集团、华西集团、泸州老窖集团、成都交子金控集团、成都益民集团、成都文旅集团、成都银行、成都农商行、成都产业集团、成都公交集团、成都环境集团、成都轨道集团、成都城投集团、成都兴城集团、成都交投集团、铁骑力士等多家大型企业提供了优质保险服务。

2. 投资业务模式

投资业务是公司双轮驱动战略的核心板块之一，公司采用委托投资与自主投资相结合的模式，将积聚的保险资金用于投资以增值。投资资金主要来自于资本金、保费收入等，主要投资于存款、债券、股票、公募基金、信托计划、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等各类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许可范围内的资产。

公司坚持稳健的投资风格，资产配置组合适当，保持固定收益品种的适当比重以获取稳定收益，同时根据市场波动情况动态调整各类资产配置组合，将权益类投资控制在合理比例内，实现收益和风险的平衡。在“合规、安全、收益”的投资原则下，公司持续优化投资研究、决策、操作、风控等投资体系，加强投资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及专业人员配置，增加自主投资品种，扩大自主投资比例，持续推进从委托投资为主向自主投资为主的转变。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业绩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66,736,874.80	2,835,821,778.50	1.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05,304.63	73,585,109.95	-28.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882,237.76	68,913,781.65	-26.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5%	7.2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8%	6.75%	-
基本每股收益	0.034	0.067	-4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172,564.61	-125,392,732.11	343.3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887,006,809.09	3,472,129,947.67	69.55%
负债总计	2,665,032,467.79	2,430,182,511.90	9.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21,974,341.30	1,041,947,435.77	209.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5	0.95	42.97%

（二）行业主要财务及监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期末（本期）	本期期初（上期）	增减比例%
已赚保费	2,719,135,313.62	2,741,700,709.73	-0.82%
赔付支出	1,987,188,965.56	2,021,676,775.87	-1.71%
投资资产	4,583,695,060.06	2,267,760,787.09	102.12%
投资收益率（%）	3.67%	2.75%	-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675.31%	275.92%	-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685.81%	292.74%	-
风险综合评级	BBB	BB	-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24 年第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尚未公布，本期期末风险综合评级为 2024 年三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其中：寿险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产险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期末（本期）	本期期初（上期）	增减比例%
已赚保费	2,719,135,313.62	2,741,700,709.73	-0.82%
赔付支出	1,987,188,965.56	2,021,676,775.87	-1.71%
投资资产	4,583,695,060.06	2,267,760,787.09	102.12%
投资收益率（%）	3.67%	2.75%	-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675.31%	275.92%	-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685.81%	292.74%	-
自留保费增长率（%）	7.29%	17.44%	-
综合成本率（%）	102.79%	100.95%	-
综合赔付率（%）	73.73%	70.0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77,876,014.81	6.42%	290,494,270.86	8.37%	30.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7,114,070.00	13.37%	339,306,164.14	9.77%	131.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利息	13,969,642.68	0.24%	6,587,870.08	0.19%	112.05%
应收保费	282,463,963.11	4.80%	373,187,784.03	10.75%	-24.31%
应收代位追偿款	1,532.00	0.00%	-	-	-
应收分保账款	37,293,916.88	0.63%	46,428,402.73	1.34%	-19.6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1,232,512.32	0.87%	66,869,079.82	1.93%	-23.3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4,332,403.79	1.26%	73,574,829.09	2.12%	1.03%
定期存款	206,388,452.02	3.51%	5,723,155.10	0.16%	3,506.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2,322,320.89	42.34%	1,112,245,532.86	32.03%	124.0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994,202.34	0.34%	19,991,664.13	0.58%	0.0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700,000,000.00	11.89%	500,000,000.00	14.40%	4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75,836,000.00	8.08%	220,000,000.00	6.34%	116.29%
固定资产	187,647,851.47	3.19%	193,577,541.12	5.58%	-3.06%
在建工程	6,509,534.65	0.11%	3,697,593.47	0.11%	76.05%
无形资产	15,791,957.34	0.27%	17,503,571.85	0.50%	-9.78%
使用权资产	25,383,618.98	0.43%	30,289,107.42	0.87%	-1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94,187.19	0.86%	63,319,863.25	1.82%	-20.10%
其他资产	82,254,628.62	1.40%	109,333,517.72	3.15%	-24.77%
资产总计	5,887,006,809.09	100.00%	3,472,129,947.67	100.00%	69.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	-	-
预收保费	78,342,559.18	1.33%	61,607,888.73	1.77%	27.1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6,467,461.48	0.62%	35,997,736.46	1.04%	1.30%
应付分保账款	41,729,217.99	0.71%	58,315,122.99	1.68%	-28.44%
应付职工薪酬	70,917,781.37	1.20%	70,325,325.63	2.03%	0.84%
应交税费	11,917,152.59	0.20%	6,524,681.62	0.19%	82.6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48,979,478.14	17.82%	946,150,541.08	27.25%	10.87%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84,806,246.83	18.43%	995,254,619.88	28.66%	9.00%
保费准备金	106,927,718.75	1.82%	86,742,766.82	2.50%	23.27%
租赁负债	24,644,522.70	0.42%	28,592,988.16	0.82%	-1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45,904.75	0.11%	7,572,276.86	0.22%	-16.20%
其他负债	153,954,424.01	2.62%	133,098,563.67	3.83%	15.67%
负债合计	2,665,032,467.79	45.27%	2,430,182,511.90	69.99%	9.66%
股本	2,379,180,000.00	40.41%	1,100,000,000.00	31.68%	116.29%
资本公积	815,463,790.31	13.85%	-	-	-
其他综合收益	-45,348,369.41	-0.77%	-83,211,186.77	-2.40%	45.50%
盈余公积	13,464,531.80	0.23%	2,515,862.25	0.07%	435.19%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743,819.63	0.08%	3,211,882.61	0.09%	47.70%
未分配利润	54,470,568.97	0.93%	19,430,877.68	0.56%	180.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1,974,341.30	54.73%	1,041,947,435.77	30.01%	209.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87,006,809.09	100.00%	3,472,129,947.67	100.00%	69.55%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比上年期末增长 131.9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增加了该类资产的配置规模所致。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上年期末增长 124.0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增加了该类资产的配置规模所致。
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比上年期末增长 4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一笔保债计划投资所致。
4. 股本比上年期末增长 116.2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股本增加所致。
5. 资本公积比上年期末变动较大，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产生的股本溢价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一、营业收入	2,866,736,874.80	-	2,835,821,778.50	-	1.09%
已赚保费	2,719,135,313.62	94.85%	2,741,700,709.73	96.68%	-0.82%
保险业务收入	2,961,623,221.08	103.31%	2,810,457,762.27	99.11%	5.38%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1,824.31	0.00%	179,583.55	0.01%	-156.70%
减：分出保费	124,022,402.90	4.33%	165,764,026.62	5.85%	-25.1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8,465,504.56	4.13%	-97,006,974.08	-3.42%	222.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投资收益	121,767,205.05	4.25%	81,671,309.61	2.88%	49.0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57,255.59	0.26%	-7,869,877.36	-0.28%	193.49%
汇兑收益	6,527.37	0.00%	39,302.33	0.00%	-83.39%
其他业务收入	17,980,540.74	0.63%	12,737,812.11	0.45%	41.16%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其他收益	490,032.43	0.02%	7,542,522.08	0.27%	-93.50%
二、营业成本	2,804,336,394.05	97.82%	2,783,597,465.51	98.16%	0.75%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	1,987,188,965.56	69.32%	2,021,676,775.87	71.29%	-1.71%
减：摊回赔付支出	91,567,183.78	3.19%	89,363,375.78	3.15%	2.4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89,551,626.95	3.12%	-25,466,261.26	-0.90%	451.6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57,574.70	0.03%	4,549,989.92	0.16%	-83.35%
提取保费准备金	20,326,461.36	0.71%	18,858,685.87	0.67%	7.78%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33,363.97	0.00%	-92,830.13	0.00%	64.06%
税金及附加	11,446,481.16	0.40%	10,824,600.57	0.38%	5.7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4,423,124.68	8.88%	243,290,162.63	8.58%	4.58%
利息支出	-	-	-	-	-
业务及管理费	565,334,797.81	19.72%	637,417,904.78	22.48%	-11.31%
减：摊回分保费用	38,917,184.89	1.36%	42,899,452.87	1.51%	-9.28%
其他业务成本	7,715,096.84	0.27%	10,570,351.64	0.37%	-27.01%
资产减值损失	-374,852.97	-0.01%	3,330,894.11	0.12%	-111.25%
三、营业利润	62,400,480.75	2.18%	52,224,312.99	1.84%	19.49%
加：营业外收入	3,834,828.72	0.13%	172,743.78	0.01%	2,119.95%
减：营业外支出	2,427,438.65	0.08%	1,486,828.13	0.05%	63.26%
四、利润总额	63,807,870.82	2.23%	50,910,228.64	1.80%	25.33%
减：所得税费用	11,502,566.19	0.40%	-22,674,881.31	-0.80%	150.73%
五、净利润	52,305,304.63	1.82%	73,585,109.95	2.59%	-28.9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动项目。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保险业务收入	2,961,623,221.08	103.31%	2,810,457,762.27	99.11%	5.3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投资业务收入	121,767,205.05	4.25%	81,671,309.61	2.88%	49.09%
其他业务收入	17,980,540.74	0.63%	12,737,812.11	0.45%	41.16%
合计	3,101,370,966.87	108.18%	2,904,866,883.99	102.43%	6.7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投资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49.09%，主要系报告期内金融市场行情变化，2024 年下半年市场走势在内外有利条件的推动下偏强，收益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所致。
- 2.其他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41.1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募集资金，对应计入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成都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524,091,005.16	17.70%	否
2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41,807,193.57	1.41%	是
3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2,452,590.00	1.10%	是
4	思派健康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21,979,031.34	0.74%	否
5	融通农发牧原（崇州）有限责任公司	19,114,479.00	0.65%	否
合计		639,444,299.07	21.59%	-

保险业务代理/经纪公司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代理公司	手续费金额	年度手续费及佣金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蓉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5,903,676.73	6.25%	否
2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12,577,429.16	4.94%	否
3	泰源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0,897,394.85	4.28%	否
4	金联安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10,148,897.13	3.99%	否
5	成都鑫联合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9,725,764.48	3.82%	否
合计		59,253,162.35	23.2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172,564.61	-125,392,732.11	343.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627,615.24	368,340,833.09	-72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30,267.21	-136,798,624.35	1,622.55%

现金流量分析

1.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343.3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保险业务资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724.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相应增加资产配置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1,622.5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募集资金，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四、经营情况分析

（一）保险业务分析

1、按保险业务类别分析

单位：元

保险业务类别	本期		上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重%	金额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重%	
寿险（个人）	-	-	-	-	-
寿险（团体）	-	-	-	-	-
非寿险	2,961,623,221.08	100.00%	2,810,457,762.27	100.00%	5.38%
其中：原保险保费收入	2,961,725,045.39	100.00%	2,810,278,178.72	99.99%	5.39%
分保费收入	-101,824.31	0.00%	179,583.55	0.01%	-156.70%
合计	2,961,623,221.08	100.00%	2,810,457,762.27	100.00%	5.38%

变动的原因

分保费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156.70%，主要系分入业务管理政策调整以及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历史业务批减保费所致。

2、按险种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重%	金额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重%	
车险	1,102,496,394.49	37.23%	1,081,964,005.44	38.50%	1.90%
农险	549,132,684.78	18.54%	592,030,809.15	21.07%	-7.25%
责任险	318,938,441.34	10.77%	253,997,350.86	9.04%	25.57%
企财险	51,215,742.42	1.73%	45,740,987.96	1.63%	11.97%
短期健康险	762,319,699.38	25.74%	681,273,065.04	24.24%	11.90%
工程险	14,535,633.15	0.49%	15,704,531.72	0.56%	-7.44%
意外伤害险	74,731,807.98	2.52%	65,568,020.11	2.33%	13.98%
信用保证保险	78,468,863.49	2.65%	68,205,763.07	2.43%	15.05%
货物运输险	1,768,085.11	0.06%	3,936,290.62	0.14%	-55.08%
家财险	7,650,889.06	0.26%	1,699,296.90	0.06%	350.24%
船舶险	-	-	-	-	-
特殊风险保险	364,979.88	0.01%	337,641.40	0.01%	8.10%
合计	2,961,623,221.08	100.00%	2,810,457,762.27	100.00%	5.38%

变动的原因

1. 责任险保费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5.5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业务拓展力度，推动雇主责任险、医疗责任险业务发展，保费规模同比增加所致。
2. 短期健康险保费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1.90%，主要系报告期内大病医疗互助补充保险业务规模同比增加所致。

3、 分险种经营信息

人身保险公司

☐适用 ☒不适用

财产保险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付支出	保险合同准备金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1	车险	1,102,496,394.49	1,000,304,247,936.23	692,604,432.47	880,251,052.21	-39,083,730.29	103.84%
2	短期健康险	762,319,699.38	1,860,795,584,814.60	688,462,018.61	311,672,449.12	-124,963,790.62	116.59%
3	责任险	318,938,441.34	1,066,730,591,832.97	154,306,235.34	278,221,969.80	-6,461,261.60	102.11%
4	信用保证保险	78,468,863.49	18,050,356,688.67	2,593,676.78	32,630,299.87	17,117,500.04	75.24%
5	意外伤害保险	74,731,807.98	876,390,018,971.52	22,888,821.29	62,874,112.79	22,481,005.54	68.76%
合计		2,336,955,206.68	4,822,270,800,243.99	1,560,855,184.49	1,565,649,883.79	-130,910,276.93	-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

单位：元或件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保单件数	原保险 保费收入	期末有效 保险金额	赔款支出
合计		763,158	37,224,913.81	184,985,282,600.82	3,588,356.38
销售渠道	一、公司直销	11,291	950,291.89	10,045,110,000.00	65,000.00
	二、保险专业代理	467,769	23,186,736.08	120,446,767,000.82	1,037,412.50
	三、保险经纪	214,259	6,562,178.10	26,700,754,000.00	1,563,251.57
	四、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	656	471,433.97	407,606,600.00	222,000.00
	五、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	-	-	-	-
	六、其他兼业代理渠道	6,098	515,468.66	5,538,350,000.00	200,000.00
	七、其他渠道	63,085	5,538,805.11	21,846,695,000.00	500,692.31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年度经营数据

单位：元或件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合作机构名称	销售状态	保单件数	原保险保费收入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赔款支出	综合赔付率(%)
1	学平险产品	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保险经纪、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其他兼业代理渠道、其他渠道	—	在售	442,018	11,622,643.89	29,944,306,000.82	2,221,610.49	-
2	车上人员意外险产品	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保险经纪、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其他兼业代理渠道、其他渠道	—	在售	231,576	17,156,351.36	137,116,370,000.00	-102,307.69	-
3	个人意外险产品	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保险经纪、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其他兼业代理渠道、其他渠道	—	在售	8,027	649,688.63	7,513,430,000.00	549,053.58	-
4	驾驶人意外险产品	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保险经纪、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其他兼业代理渠道、其他渠道	—	在售	75,317	5,704,704.42	1,615,920,000.00	75,000.00	-
5	借款人意外险产品	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保险经纪、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其他兼业代理渠道、其他渠道	—	在售	660	471,641.52	412,430,600.00	222,000.00	-
6	其他意外险产品	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保险经纪、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其他兼业代理渠道、其他渠道	—	在售	5,560	1,619,883.99	8,382,826,000.0	623,000.00	-

4、准备金计提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48,979,478.14	946,150,541.08	10.87%
其中：车险	539,521,278.64	455,946,376.67	18.33%

短期健康险	94,344,270.02	85,508,998.64	10.33%
农险	224,649,008.02	235,746,550.37	-4.71%
责任险	98,766,993.39	88,382,208.68	11.75%
意外伤害险	27,714,687.16	25,497,266.17	8.70%
其他险种	63,983,240.92	55,069,140.55	16.1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84,806,246.83	995,254,619.88	9.00%
其中：车险	340,729,773.57	356,219,315.03	-4.35%
短期健康险	217,328,179.10	128,548,189.53	69.06%
农险	209,214,653.01	186,573,418.04	12.14%
责任险	179,454,976.41	162,353,351.00	10.53%
意外伤害险	35,159,425.63	39,253,143.48	-10.43%
其他险种	102,919,239.11	122,307,202.80	-15.85%
寿险责任准备金	-	-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

准备金余额重大变动原因及准备金充足性测试情况：

重大变动原因分析：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较上期期末有所上涨，主要受业务规模和进度的影响。2023 年车险业务规模在上半年迅速增长，下半年增速放缓，而 2024 年内的业务规模增速较 2023 年相对均匀；同时责任险业务规模较上期有所上涨，导致本期期末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较上期期末一定幅度上涨。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较上期期末有所上涨。其中，短期健康险业务中大病医疗互助补充保险业务受支付结算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相应上涨；农险业务赔付率受季节因素和赔付结算的影响较大，存在风险已发生、但尚未报立案的情况，出于谨慎原则未决赔款准备金相应上涨；责任险业务未付赔款上涨，未决赔款准备金相应上涨。

准备金充足性测试情况：

公司在年度终了后，对各项准备金进行了充足性测试，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经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应按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5、 赔付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赔付支出	1,987,188,965.56	2,021,676,775.87	-1.71%
其中：车险	692,604,432.47	794,749,871.40	-12.85%
农险	355,330,760.80	402,694,067.92	-11.76%
责任险	154,306,235.34	136,307,043.56	13.20%

企财险	53,946,966.08	17,690,655.11	204.95%
短期健康险	688,462,018.61	635,095,031.06	8.40%
工程险	8,275,913.37	8,083,921.08	2.37%
意外伤害险	22,888,821.29	23,563,453.91	-2.86%
信用保证保险	2,593,676.78	-167,144.53	1,651.76%
货物运输险	2,390,800.99	3,086,347.62	-22.54%
家财险	545,069.37	343,304.59	58.77%
船舶险	1,804,275.65	225,144.45	701.39%
特殊风险保险	4,039,994.81	5,079.70	79,432.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4,423,124.68	243,290,162.63	4.58%
其中：车险	81,846,148.20	90,975,757.31	-10.04%
责任险	84,835,688.76	74,299,125.30	14.18%
企财险	10,996,754.15	10,240,981.15	7.38%
短期健康险	30,054,033.64	27,359,980.63	9.85%
意外伤害险	16,882,210.47	13,681,978.05	23.39%
信用保证保险	22,223,554.64	22,333,899.51	-0.49%
家财险	3,808,400.30	504,057.64	655.55%
工程险	3,095,742.58	3,140,318.91	-1.42%
其他保险	680,591.94	754,064.13	-9.74%
其他支出	-	-	-
合计	2,241,612,090.24	2,264,966,938.50	-1.03%

支出构成重大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支出变动。

（二） 投资业务分析

1、 投资资产情况分析

按投资对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投资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30.08%
定期存款	206,388,452.02	5,723,155.10	3,506.20%
债券	53,103,471.14	65,546,120.73	-18.98%
基金	2,763,841,120.17	1,101,800,547.97	150.85%
股票	134,415,359.63	148,104,142.81	-9.24%
基础设施投资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0.00%
贷款	-	-	-
其他	-	-	-
资金信托计划	-	-	-

债权投资计划	450,000,000.00	250,000,000.00	80.00%
资产管理产品	342,070,642.29	150,092,549.62	127.91%
未上市股权	6,000,000.00	6,000,000.00	0.00%
投资资产总计	4,583,695,060.06	2,267,760,787.09	102.12%

按持有目的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投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7,114,070.00	339,306,164.14	131.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994,202.34	19,991,664.13	0.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2,322,320.89	1,112,245,532.86	124.08%
长期股权投资	-	-	-
贷款	700,000,000.00	500,000,000.00	40.00%
其他	584,264,466.83	296,217,425.96	97.24%
投资资产总计	4,583,695,060.06	2,267,760,787.09	102.12%

投资资产重大变动原因：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比上年期末增长 30.08%，主要系报告期末投资收益增长且经营性账户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变化较大所致。

2.定期存款比上年期末增长 3,506.20%，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投资一笔定期存款所致。

3.基金比上年期末增长 150.8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公司增加了公募基金的配置规模所致。

4.债权投资计划比上年期末增长 8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一笔保债计划投资所致。

5.资产管理产品比上年期末增长 127.9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公司增加了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的配置规模所致。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比上年期末增长 131.9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股票定向发行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增加了该类资产的配置规模所致。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上年期末增长 124.0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增加了该类资产的配置规模所致。

8.贷款比上年期末增长 4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一笔保债计划投资所致。

9.其他比上年期末增长 97.2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一笔定期存款、年末投资收益增长且经营性账户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变化较大所致。

2、投资业务分析

按投资对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变动比例%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73,996.39	1,852,567.00	-9.64%
定期存款	14,497,273.22	10,580,073.38	37.02%
债券	2,302,418.97	1,165,016.75	97.63%
基金	67,022,716.71	37,287,896.87	79.74%
股票	-1,056,048.91	-4,698,018.09	77.52%
基础设施投资	13,092,439.79	13,056,669.37	0.27%
资金信托计划	-	-	-
债权投资计划	16,610,937.46	11,694,208.75	42.04%
资产管理产品	7,623,471.42	10,732,895.58	-28.97%
未上市股权	-	-	-
其他	-	-	-
合计	121,767,205.05	81,671,309.61	49.09%

按持有目的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变动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860,194.17	115,414.06	11,042.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996,771.52	992,916.71	0.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035,592.50	43,379,460.34	43.01%
长期股权投资	-	-	-
贷款	29,703,377.25	24,750,878.12	20.01%
其他	16,171,269.61	12,432,640.38	30.07%
合计	121,767,205.05	81,671,309.61	49.09%

投资业务重大变动原因：

1.定期存款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37.0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一笔定期存款，存款利息相应增加所致。

2.债券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97.63%，主要系公司持有的交易性债券资产在 2024 年无风险利率下行中收益提升所致。

3.基金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79.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公司增加了公募基金的配置规模，同时 2024 年下半年市场改善，基金收益改善所致。

4.股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77.52%，主要系国内股票市场在 2024 年下半年改善，公司持有的股票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5.债权投资计划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42.0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一笔保债计划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资产管理产品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28.97%，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保险资管产品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42.66%，主要系报告期内金融市场行情变化，2024 年下半年市场走势在内外部有利条件的推动下偏强，收益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所致。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43.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可运用资金规模提升，公司增加了该类资产的配置规模，同时 2024 年下半年市场改善，基金收益改善所致。

9.贷款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20.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一笔保债计划，收益增加所致。

10.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30.0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一笔定期存款，收益增加所致。

（三）再保险业务分析

公司严格按照《保险法》《再保险业务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再保险市场惯例和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再保险，充分分散经营风险，以稳定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比例合约和超赔合约相结合的分保方式，针对不同险种安排再保险合同；对于超过合约限额或者合约除外的特殊业务，公司严格遵循有关规定，通过临时分保方式进行再保险安排。

1.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公司分出保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财险	28,791,879.44	27,140,358.06
工程险	9,980,955.23	10,769,011.32
意外伤害险	563,000.00	609,000.00
短期健康险	-22.27	283,618.80
责任险	1,787,022.00	1,556,766.01
信用保证保险	-15,510.06	6,970,636.44
种植险	53,867,271.48	68,236,153.82
养殖险	29,047,807.08	50,198,482.17
合计	124,022,402.90	165,764,026.62

注：短期健康险、信用保证保险部分合约在 2024 年度停止续签，历史合约项下部分业务批减导致

保费为负数。

2.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公司分入保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财险	22,695.64	181,081.03
工程险	-	101,494.90
农险	-124,519.95	-102,992.38
合计	-101,824.31	179,583.55

注：2024 年分入保费为负数，主要系分入业务管理政策调整以及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历史业务批减保费所致。

3.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公司分保准备金的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险类	本期	上年同期
企财险	-1,409,795.92	-1,911,865.80
责任险	-12,316.57	883.03
工程险	71,373.84	109,152.71
船舶险	-5,500.00	-
种植险	51,533.00	-140,001.67
养殖险	51,532.89	-140,001.78
合计	-1,253,172.75	-2,081,833.50

4.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分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有效期
1	NM SSQ Treaty 2024	2024/4/1 - 2025/3/31
2	政策性农险约定分保	2024/1/1 - 2024/12/31

注：NM SSQ Treaty 2024 为公司在合同期限内的非水险业务提供充足的承保能力。

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承担重大保险责任的前五大保单情况及其分保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险种	保险金额	分出比例（%）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529,069.62	87.55
泸州老窖国窖酒类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394,718.22	90.99
成都交子商圈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商业楼宇财产综合险	374,522.06	93.83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371,873.07	91.79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342,509.67	85.29

五、 偿付能力分析

1.偿付能力信息（偿二代）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末	上期末
认可资产	586,075	344,572
认可负债	255,810	234,344
实际资本	330,264	110,228
核心资本	325,205	103,896
最低资本	48,157	37,654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77,048	66,24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675.31%	275.92%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82,108	72,57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685.81%	292.74%

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由上期末的 275.92%上升至本期末的 675.31%，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由上期末的 292.74%上升至本期末的 685.81%，均符合监管要求。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注册资本金增加，核心资本和实际资本均随之增加，核心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均上升。

2.风险综合评级

2024 年第一、二、三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分别为 BB、BBB、BBB。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24 年第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尚未公布。

六、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中小财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投资、咨询	240,000,000	136,260,813	136,260,813	0	-5,355,77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深圳中小财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投资的保险行业服务项目与公司保险业务具有资源协同效应	业务协同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赔付、费用等实际情况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导致本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包括产品开发、产品管理、承保理赔管理、准备金评估和再保险管理等环节的实际情况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本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体现在与投资业务有关的利率风险、权益价格风险，以及可能的境外资产价格风险、汇率风险等。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利差的不利变动，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着保险业务及投资业务有关的信用风险。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公司面临着保险业务、

	资金运用业务、公司治理、信息系统、案件管理及其他相关的操作风险。
5.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 and 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战略风险主要是内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经营发展的不均衡性可能对公司效益产生影响等。
6.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日益便捷的自媒体、AI 技术使舆论环境复杂多变，消费者维权意识逐步增强，监管处罚、消费者理赔纠纷、投诉等引发声誉风险的概率增加。
7.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应收账款收取对象的资金情况无明显改善，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频发可能造成的非预期损失，以及个别因素存在引发市场风险、信用风险进而转化为流动性风险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收取的保费	300,000,000.00	99,419,915.71
向关联方支出的赔款	200,000,000.00	16,303,101.65
向关联方支出的代理费	30,000,000.00	2,473,527.78
再保险的分出	20,000,000.00	-
在关联方办理银行存款的利息	550,000,000.00	5,454,675.83
投资关联方的股权、不动产或基础资产包含关联方资产的金融	1,000,000,000.00	-

产品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且基础资产不涉及其他关联方的金融产品的发行费、投资管理费	10,000,000.00	-
委托关联方管理资产的管理费	15,000,000.00	697,500.03
接受咨询顾问、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等的服务费；劳务派遣、日常采购、职场装修、广告等费用	40,000,000.00	5,130,489.22
与关联方发生租赁	30,000,000.00	2,464,020.39
其他	80,000,000.00	14,925,564.75
合计	2,275,000,000.00	146,868,795.36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注：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中“其他”项的发生金额系结清公司与关联方成都金控置业有限公司购楼款尾款产生。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新增重大关联交易。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不存在股权限制的承诺	关于不存在股权限制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避免资金和其他资产占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自身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	-	挂牌	不存在股权限制	关于不存在股	正在履行中

				制的承诺	权限制的承诺	
其他股东	-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避免资金和其他资产占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自身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	-	任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自身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	-	任职	竞业禁止承诺	关于自身不存在竞业禁止等情形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	-	-	其他	主要股东承诺	行业监管机构要求的声明类、合规类及尽责类承诺	正在履行中

注：主要股东指持有或控制公司 5%以上股份或股份不足 5%但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提名董事、监事等）的股东。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调查处罚事项

2024 年 8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向河南分公司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豫金罚决字〔2024〕172、173 号），因河南分公司存在编制或者提供虚假的报告、报表、文件、资料的违法违规行为，对河南分公司罚款 50 万元，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警告并罚款 10 万元。

2024 年 12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向西咸支公司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陕金罚决字〔2024〕98 号），因西咸支公司存在编制虚假财务报表的违法行为，对西咸支公司罚款 16 万元，对西咸支公司相关责任人予以警告并罚款 2 万元。

2024 年 12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向韩城支公司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陕金罚决字〔2024〕99 号），因韩城支公司存在编制虚假财务报表的违法行为，对韩城支公司罚款 11 万元，对韩城支公司相关责任人予以警告并罚款 1 万元。

除上述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行政处罚或违法违规情况。上述行政处罚均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在后续业务经营中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的执行和业务管控力度，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00,000,000	100.00%	0	1,100,000,000	46.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50,000,000	77.27%	0	850,000,000	35.7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1,279,180,000	1,279,180,000	53.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064,470,000	1,064,470,000	44.74%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100,000,000	-	1,279,180,000	2,379,1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向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简州空港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8 名投资者发行新增股份共计 1,279,180,000 股，公司已发行股份由 1,100,000,000 股变更为 2,379,180,000 股，注册资本金相应由 1,100,000,000.00 元变更为 2,379,180,000.00 元。该注册资本变更事项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批准同意（川金监复〔2024〕201 号）。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获得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8 月 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¹

¹ 因四舍五入，部分数据存在尾差。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3,000,000	422,140,000	785,140,000	33.00%	422,140,000	363,000,000	0	0
2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88,290,000	288,290,000	12.12%	288,290,000	0	0	0
3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500,000	147,110,000	273,610,000	11.50%	147,110,000	126,500,000	0	0
4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90,330,000	190,330,000	8.00%	190,330,000	0	0	0
5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65,470,000	165,470,000	6.95%	165,470,000	0	0	0
6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41,460,000	141,460,000	5.95%	41,460,000	100,000,000	0	0
7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0	100,000,000	4.20%	0	100,000,000	0	0
8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0	100,000,000	4.20%	0	100,000,000	0	0

	公司								
9	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0	100,000,000	4.20%	0	100,000,000	0	0
10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0	100,000,000	4.20%	0	100,000,000	0	0
合计		989,500,000	1,254,800,000	2,244,300,000	94.33%	1,254,800,000	989,5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成都交子金控集团。成都交子金控集团是成都市为整合地方金融资源、提升地方金融竞争力，于 2008 年 10 月挂牌成立的大型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 100 亿元，投资及业务范围覆盖银行、保险、证券、资产管理、融资担保、再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区块链、供应链金融、保理、典当、产业基金、创业投资、金融载体建设、要素市场、第三方支付、大数据和征信服务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资委。成都市国资委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东成都交子金控集团 92% 股权、成都产业资本集团 76% 股权、成都环境集团 90% 股权、成都兴城集团 100% 股权、成都益民集团 63% 股权、成都农发投 100% 股权、成都文旅集团 100% 股权、成都欣天颐 100% 股权，合计间接控制公司 80.47% 股权。成都市国资委对公司股东会决议以及重大决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3年12月4日	2024年8月8日	1.64	1,279,180,000	成都交子金控集团、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成都高投集团、成都兴城集团、成都环境集团、成都益民集团、简州农发集团、广安金财集团	不适用	2,097,855,200.00	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增强资本实力，提升偿付能力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4年8月5日	2,097,855,200.00	2,103,305,360.31	否	-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公司资本金。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收益，2024年4月至9月，公司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存放募集资

金的银行专户内进行协定存款管理，实现利息收入 5,450,160.31 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累计可用金额为 2,103,305,360.31 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9 月 19 日	0.020112	0	0
合计	0.020112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完成 2024 年中期权益分派，合计分派现金红利 478.50 万元。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3.4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 持普 通股 股数	数 量 变 动	期末 持普 通股 股数	期末 普通 股持 股比 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任瑞洪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男	1971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马红林	董事	男	1979 年 9 月	2018 年 12 月 19 日	-	0	0	0	0%
袁 博	董事	男	1968 年 10 月	2019 年 9 月 9 日	-	0	0	0	0%
冯 静	董事	女	1987 年 3 月	2022 年 5 月 5 日	-	0	0	0	0%
龚 圆	董事	女	1976 年 8 月	2021 年 5 月 20 日	-	0	0	0	0%
何红雨	董事	女	1971 年 8 月	2015 年 6 月 3 日	-	0	0	0	0%
吴晓龙	董事	男	1974 年 3 月	2015 年 6 月 3 日	-	0	0	0	0%
高崇慧	董事	女	1982 年 2 月	2021 年 5 月 20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谢 咏	董事	女	1975 年 12 月	2024 年 5 月 14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李志坚	独立 董事	男	1974 年 5 月	2021 年 5 月 24 日	-	0	0	0	0%
欧 兵	独立 董事	男	1961 年 5 月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冉 桦	独立 董事	男	1964 年 6 月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赵 武	独立 董事	男	1980 年 4 月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彭新旗	监事	男	1966 年 3 月	2017 年 6 月 1 日	-	0	0	0	0%
晋凌燕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1981 年 3 月	2018 年 7 月 9 日	-	0	0	0	0%
孙 洁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1979 年 3 月	2020 年 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李青松	外部 监事	男	1972 年 11 月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杨一帆	外部 监事	男	1982 年 10 月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宋绍富	党委副书	男	1972 年 4 月	2019 年 1 月 22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首席投资官								
梁远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首席信息官	男	1977 年 6 月	2024 年 7 月 17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朱雪峰	副总经理	男	1975 年 4 月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YU TING (余挺)	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	男	1973 年 5 月	2019 年 1 月 22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李 涛	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男	1975 年 1 月	2024 年 2 月 4 日	2027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0%

注：1.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由于部分董事尚未取得任职资格，目前实际履职的董事为任瑞洪先生、马红林先生、袁博先生、冯静女士、龚圆女士、何红雨女士、吴晓龙先生、高崇慧女士、谢咏女士、李志坚先生、欧兵先生、冉桦先生、赵武先生。

2.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由于部分监事尚未取得任职资格，目前实际履职的监事为彭新旗先生、晋凌燕女士、孙洁女士、李青松先生、杨一帆先生。

3. 马红林先生、袁博先生、冯静女士、龚圆女士、何红雨女士、吴晓龙先生、李志坚先生、彭新旗先生、晋凌燕女士任职终止日期视新任董事、监事取得任职资格日期而定。

4. 宋绍富先生于 2021 年 5 月起任公司首席投资官，于 2023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5. YU TING（余挺）先生于 2019 年 1 月起任公司总精算师，于 2019 年 9 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6. 李涛先生于 2024 年 2 月起任公司合规负责人，于 2024 年 12 月起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上述 1、2 项换届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 发布的《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报告期末，董事马红林先生任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袁博先生任股东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冯静女士任股东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董事何红雨女士任股东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成都濠阳农副产品综合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吴晓龙先生任股东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高崇慧女士任

股东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成都锦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谢咏女士任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监事彭新旗先生任股东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鼎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除上述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谢 咏	-	新任	董事	股东会选举
甘 犁	独立董事	离任	-	辞职
欧 兵	-	新任	独立董事	股东会选举
冉 桦	-	新任	独立董事	股东会选举
赵 武	-	新任	独立董事	股东会选举
何 林	审计责任人	离任	-	换届后卸任
李青松	-	新任	外部监事	股东会选举
杨一帆	-	新任	外部监事	股东会选举
熊 焰	副总经理	离任	-	辞职
邬润龙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	辞职
胡 科	副总经理	离任	-	挂职期满后辞职
梁远航	-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首席信息官	董事会聘任
朱雪峰	-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李 涛	-	新任	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董事会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谢咏女士，1975 年 12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成都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财务中心；2018 年 10 月至 2023 年 4 月曾任成都彭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成都原水投资有限公司、成都久隆水库开发有限公司及成都三坝水库水利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副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2024 年 1 月至今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2024 年 5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153 号。

欧兵先生，1961 年 5 月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曾就职于西南财经大学学生处、财政系、研究生部，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党委常委；2001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

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2001年3月至2022年7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工会主席；2005年4月至2018年1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党委副书记；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党委专职副书记；2018年12月至2022年8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2023年3月退休；2024年4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88号。

冉桦先生，1964年6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丝绸进出口集团公司四川省公司、四川省蚕丝培训中心、成都市华胜司法教育学校；2013年1月至今任四川蓉桦律师事务所首席（创始）合伙人；2023年8月至今任成都多元民商事调解中心理事长；2024年4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87号。

赵武先生，1980年4月生，博士研究生。2010年1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经济与金融学系副主任；2019年1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金融教学团队负责人，互联网金融课程组组长；2024年4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86号。

李青松先生，1972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协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庆置尚实业有限公司、重庆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铁通公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1月至今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总经理助理、成都天健泛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84号。

杨一帆先生，1982年10月生，博士研究生。2010年12月至今任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师；2015年7月至今任西南交通大学国际老龄科学研究院（国家老龄科学研究基地）副院长；2018年12月至今任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老龄事业与产业发展中心执行主任；2021年5月至今任四川师范大学“龙湖”讲席教授；2024年4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85号。

梁远航先生，1977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曾就职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2010年9月至2024年4月就职于成都农商银行，历任职员，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机构管理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达州分行行长，新都支行党委书记、行长等职务；2024年4月至今就职于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7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首席信息官，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220号；2025年1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朱雪峰先生，1975 年 4 月生，硕士研究生。曾在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建设委员会、四川省巴中市园林绿化管理处、四川省成都市建设委员工作，2009 年 7 月至 2024 年 4 月在四川省成都市财政局工作，历任主任科员、投资管理处副处长、外事外债金融处处长、债务金融管理处处长等职务；2024 年 4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117 号。

李涛先生，1975 年 10 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就职于成都市无线电七厂、精神文明报社、四川省商务职业技术学院、中国保监会四川监管局；2013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0 月历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期间兼任重庆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四川分公司临时负责人；2017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及风险管理部（责任追究办公室）总经理；2024 年 2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金监复〔2024〕37 号；2024 年 12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56	-	10	346
业务及技术人员	1,264	9	-	1,273
财务人员	54	1	-	55
其他人员	67	-	3	64
员工总计	1,741	10	13	1,73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5	5
硕士	112	129
本科	1,038	1,057
专科	580	512
专科以下	6	35
员工总计	1,741	1,73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薪酬绩效管理体系，运用人力资源管理 4P 模型，围绕“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四大匹配”的人力资源管理理论推进“一岗一薪、易岗易薪、岗责匹配、风险关联、严格考核、刚性兑付”的市场化考核分配体系的建设。2024 年，公司以效益为中心高质量发展为指引，深入践行“三项制度”改革，推行第三轮薪酬体系改革，通过重塑以岗位价值及能力并行的公司职级体系及与公司效益联动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分层分类薪酬分配制度，实现“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

2. 培训政策

2024 年，全辖开展重点培训项目 162 期，员工参训率 100%；组织各类考试 135 期，参加考试 7554 人次；采取线上线下多元化培训形式，培训内容覆盖党纪、合规、销售、运营等领域，受训人群涵盖管理人员、后备干部、销售队伍、基础岗位和新入职员工，不断提升员工素养和专业能力。

3. 离退休职工的情况

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保险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对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做出了进一步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

构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

2024 年，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新《公司法》出台及监管新要求等原因，公司按照监管制度修订《公司章程》，以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通过股东会、监事会会议和其他合法方式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股东、被保险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业务系统和渠道。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实行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产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合规负责人、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审计责任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情形，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形。

公司资产独立。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完善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作出决策。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全的机构设置自主权，机构设置和经营活动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及股东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综上所述，公司能够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自主经营能力。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建立了覆盖保险业务、资金运用、财务管理等各项基础管理以及信息系统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以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公司一方面组织开展制度梳理专项工作，形成制度“立改废”工作计划并定期跟踪进度，为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有效性提供保障；另一方面，通过开展内控自评估工作，及时发现内控制度存在的缺陷，并及时进行完善。重点内部管理制度如下：

1. 产品开发、销售、承保、理赔、再保险等业务控制。在产品开发环节，出台了《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流程和内控管理办法》《非寿险业务准备金计量流程和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产品及条款费率管理办法》《保险产品分级管理办法》等重点制度；在销售环节，出台了《分支机构管理办法》《业务激励管理办法》《中介渠道业务管理办法》等销售管理制度；在承保理赔环节，按照业务条线特征分别制定内控制度，并配套建立实施细则、操作指引等，规范各业务条线运营管理，出台了《车险承保管理办法》《财产险和意健险承保管理办法》《农业保险承保理赔管理办法》《信用保证保险业务管理办法》等重点制度；在再保险业务控制方面，出台了《再保险业务管理办法》《再保险分入业务实施细则》《再保险分出业务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确保保险业务管理制度体系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

2. 资金运用控制。公司出台了多项资金运用管理制度，内容涵盖自行投资管理、委托投资管理、资金运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业务管理、交易对手管理、股权投资管理、投资信息披露管理、投资管理系统管理、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管理、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工作细则等多个方面，对资产配置、投资决策管理、资金运用风险管理等进行了规范，并在投资管理过程中贯彻落实，确保资金运用制度体系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

3. 基础管理控制。公司加强对基础管理的全过程控制，出台了《发展规划管理办法》《中层管理人员选任及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办法》《财务印章管理办法》《财务人员管理办法》《资本规划管理办法》《偿付能力管理办法》《印章管理办法》《档案管理办法》等内控重点制度，明确职责分工、规范工作流程，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人员保障、资金保障。

4. 信息系统控制。公司出台了《网络安全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恶意代码防范管理办法》《网络安全漏洞管理办法》《网络安全等级测评管理办法》《网络安全定级备案管理办法》以及数据管理系列制度，有效规范公司的信息技术建设、信息安全管理、数据安全，为保障公司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未发现上述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3044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谢东良	王兴超	-	-
	2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6.64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东良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兴超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1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二）	787,114,070.00	339,306,164.14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七、（三）	13,969,642.68	6,587,870.08
应收保费	七、（四）	282,463,963.11	373,187,784.03
应收代位追偿款	七、（五）	1,532.00	-
应收分保账款	七、（六）	37,293,916.88	46,428,402.73
预付手续费		-	-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七、（七）	51,232,512.32	66,869,079.8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七、（八）	74,332,403.79	73,574,829.0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保户质押贷款		-	-
债权计划投资		-	-
定期存款	七、（九）	206,388,452.02	5,723,155.10
存出保证金		-	-
代付赔款		-	-
其他应收款		-	-
预付赔款		-	-
存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十）	2,492,322,320.89	1,112,245,532.86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十一）	19,994,202.34	19,991,664.1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七、（十二）	700,000,000.00	5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七、（十三）	475,836,000.00	2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十四）	187,647,851.47	193,577,541.12
在建工程	七、（十五）	6,509,534.65	3,697,593.47
使用权资产	七、（十六）	25,383,618.98	30,289,107.42
无形资产	七、（十七）	15,791,957.34	17,503,571.85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损余物资		-	-
独立账户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八）	50,594,187.19	63,319,863.25
其他资产	七、（十九）	82,254,628.62	109,333,517.72
资产总计		5,887,006,809.09	3,472,129,947.67
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预收保费	七、（二十一）	78,342,559.18	61,607,888.7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七、（二十二）	36,467,461.48	35,997,736.46
应付保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分保账款	七、（二十三）	41,729,217.99	58,315,122.99
存入保证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四）	70,917,781.37	70,325,325.63
应交税费	七、（二十五）	11,917,152.59	6,524,681.62
应付股利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赔付款		-	-
应付保单红利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其他应付款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七、（二十六）	1,048,979,478.14	946,150,541.08
未决赔款准备金	七、（二十六）	1,084,806,246.83	995,254,619.88
寿险责任准备金		-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保费准备金	七、（二十七）	106,927,718.75	86,742,766.82
租赁负债	七、（二十八）	24,644,522.70	28,592,988.16
长期借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应付债券		-	-
保险保障基金		-	-
独立账户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八）	6,345,904.75	7,572,276.86
其他负债	七、（二十九）	153,954,424.01	133,098,563.67
负债合计		2,665,032,467.79	2,430,182,511.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三十）	2,379,180,000.00	1,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三十一）	815,463,790.31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三十二）	-45,348,369.41	-83,211,186.77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三十三）	13,464,531.80	2,515,862.25
一般风险准备		-	-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743,819.63	3,211,882.61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四）	54,470,568.97	19,430,87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21,974,341.30	1,041,947,435.7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21,974,341.30	1,041,947,43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87,006,809.09	3,472,129,947.67

法定代表人：任瑞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YU TING（余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琪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2,866,736,874.80	2,835,821,778.5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七、（三十五）	2,719,135,313.62	2,741,700,709.73
保险业务收入		2,961,623,221.08	2,810,457,762.27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1,824.31	179,583.55
减：分出保费		124,022,402.90	165,764,026.6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8,465,504.56	-97,006,974.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121,767,205.05	81,671,309.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7,357,255.59	-7,869,877.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九）	6,527.37	39,302.33
其他业务收入	七、（四十）	17,980,540.74	12,737,812.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七、（三十七）	490,032.43	7,542,522.08

二、营业成本		2,804,336,394.05	2,783,597,465.51
利息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	七、（四十一）	1,987,188,965.56	2,021,676,775.87
减：摊回赔付支出	七、（四十二）	91,567,183.78	89,363,375.7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七、（四十三）	89,551,626.95	-25,466,261.2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七、（四十四）	757,574.70	4,549,989.92
提取保费准备金	七、（四十五）	20,326,461.36	18,858,685.87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七、（四十六）	-33,363.97	-92,830.13
税金及附加	七、（四十七）	11,446,481.16	10,824,600.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四十八）	254,423,124.68	243,290,162.63
业务及管理费	七、（四十九）	565,334,797.81	637,417,904.78
减：摊回分保费用	七、（五十）	38,917,184.89	42,899,452.87
其他业务成本	七、（五十一）	7,715,096.84	10,570,351.64
资产减值损失	七、（五十二）	-374,852.97	3,330,894.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400,480.75	52,224,312.99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五十三）	3,834,828.72	172,743.78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五十四）	2,427,438.65	1,486,828.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807,870.82	50,910,228.64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五十五）	11,502,566.19	-22,674,881.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05,304.63	73,585,109.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05,304.63	73,585,109.9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05,304.63	73,585,109.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862,817.36	-29,129,913.6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862,817.36	-29,129,913.6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862,817.36	-29,129,913.6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862,817.36	-29,129,913.6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二）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168,121.99	44,455,196.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168,121.99	44,455,196.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67

法定代表人：任瑞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YU TING（余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琪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187,237,412.26	2,910,264,204.27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
收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现金净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六）	17,270,187.82	23,153,05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507,600.08	2,933,417,261.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67,201,279.94	2,019,005,953.47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395,605.01	44,457,330.2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

的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支付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现金净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5,480,822.18	264,739,833.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589,781.99	319,243,62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68,625.17	97,932,49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六）	283,698,921.18	313,430,75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9,335,035.47	3,058,809,99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172,564.61	-125,392,73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3,649,406.25	2,308,318,889.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892,721.55	88,532,08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5,542,127.80	2,396,850,976.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78,982,384.33	2,023,609,361.54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87,358.71	4,900,781.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6,169,743.04	2,028,510,14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627,615.24	368,340,833.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4,482,535.01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六）	5,450,160.3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9,932,695.32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卖出回购业务支付的现金		-	123,631,035.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5,006.77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六）	12,317,421.34	13,167,589.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02,428.11	136,798,62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30,267.21	-136,798,62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27.37	39,30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81,743.95	106,188,778.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494,270.86	184,305,491.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五十六）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法定代表人：任瑞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YU TING（余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琪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大灾风险利 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00	-	-	-	-	-	-83,211,186.77	-	2,515,862.25	-	3,211,882.61	19,430,877.68	-	1,041,947,43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0	-	-	-	-	-	-83,211,186.77	-	2,515,862.25	-	3,211,882.61	19,430,877.68	-	1,041,947,43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279,180,000.00	-	-	-	815,463,790.31	-	37,862,817.36	-	10,948,669.55	-	1,531,937.02	35,039,691.29	-	2,180,026,905.53
（一）综合收益总 额	-	-	-	-	-	-	37,862,817.36	-	-	-	-	52,305,304.63	-	90,168,121.9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279,180,000.00	-	-	-	815,463,790.31	-	-	-	-	-	-	-	-	2,094,643,790.31
1．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1,279,180,000.00	-	-	-	815,463,790.31	-	-	-	-	-	-	-	-	2,094,643,790.31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	-	-	-	-	-	-	-	-	-	-	-	-	-

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0,948,669.55	-	1,531,937.02	-17,265,613.34	-	-4,785,006.7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0,948,669.55	-	-	-10,948,669.5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785,006.77	-	-4,785,006.77	
4.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	-	-	-	-	-	-	-	1,531,937.02	-1,531,937.02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79,180,000.00	-	-	-	815,463,790.31	-	-45,348,369.41	-	13,464,531.80	-	4,743,819.63	54,470,568.97	-	3,221,974,341.30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大灾风险利 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00	-	-	-	-	-	-54,081,273.08	-	-	-	1,971,966.14	-50,398,453.55	- 997,492,239.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0	-	-	-	-	-	-54,081,273.08	-	-	-	1,971,966.14	-50,398,453.55	- 997,492,239.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9,129,913.69	-	2,515,862.25	-	1,239,916.47	69,829,331.23	- 44,455,19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9,129,913.69	-	-	-	-	73,585,109.95	- 44,455,196.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515,862.25	-	1,239,916.47	-3,755,778.72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515,862.25	-	-	-2,515,862.2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	-	-	-	-	-	-	-	1,239,916.47	-1,239,916.47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00	-	-	-	-	-	-83,211,186.77	-	2,515,862.25	-	3,211,882.61	19,430,877.68	-	1,041,947,435.77

法定代表人：任瑞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YU TING（余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琪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简介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是注册及经营总部均在四川成都的全国性股份制财产保险机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918 万元。

本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锦泰保险（870026）。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保险行业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1-01-30 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九）应收款项”、“四、（二十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标准及方法”、“四、（二十五）保险合同准备金”、“四、（二十七）收入”等。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及保险责任准备金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1）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在交易发生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末编制折币报表时选择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以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在交易发生时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后以记账本位币记账；

（4）损益类项目在交易发生时以原币记账，期末编制折币报表时，选择上月末汇率作为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进行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六) 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当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对于本公司指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公允价值下跌 30%以上或连续 12 个月下跌），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等。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

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七）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

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八）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非债务重组应收代位追偿款、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当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公司对应收款项逐笔分析其风险程度及可回收性。当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时，就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在作出这些估计时，本公司主要考虑了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状况变化等情况。

对存在坏账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法和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有明确证据表明存在坏账风险的，采取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剔除个别认定法的剩余应收款项采取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账龄区间	坏账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0%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50%
1-2 年（含 2 年）	90%
2 年以上	100%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后收回款项的，应做坏账的冲销，但冲销金额不得大于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十）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原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十一)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公司为了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使用期限超过 1 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含）的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及通讯设备、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5	5	2.71
2	固定资产装修	尚可使用年限	-	-
3	运输设备	5	5	19.00
4	办公及通讯设备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二)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和摊销。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等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

额。

(十三)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系统、土地使用权等，其中软件系统包含外购或自主研发。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五) 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受益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且受益期限跨会计年度的各项费用，本公司主要核算职场租赁费、非营业用房租赁费和物管费用等。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主要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等。

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十六） 除金融资产外其他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十七）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和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或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年度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此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符合条件的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上述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八）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租赁负债

1.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1）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2）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3）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

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1）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2）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3）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4）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5）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二十） 保险合同

1.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

（1）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原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将转销相关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并将其与退保费一并计入当期损益。

（2）再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出人分出一定的保费给再保险接受人，再保险接受人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原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本公司与其他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如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按照再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的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保险混合合同分拆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同时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对该合同中的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3.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保

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经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对于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二十一）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

1. 分出保费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保费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

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标准及方法

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对与投保人签定的保单及与再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1.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单元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再保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2.重大保险风险判断标准及方法

如果保险风险的转移不具有商业实质，则认定保险风险不重大，商业实质系指合同的签发对交易双方的经济利益具有可辨认的影响。如果原保险合同包含多项互斥的保险事故，本公司选择合理的具有商业实质的保险事故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按以下次序依次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是否转移了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第二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重大

对原保险合同中的非年金保单而言，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对于非年金保单中的非寿险保单，因其通常显性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本公司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原保险保单确认为保险合同。

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div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

对于明显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包括赔付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确定合理的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产品的特征以及实际的赔付情况等。

（二十三）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 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2）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缴纳；

（3）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保费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

当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公司总资产 6%时，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当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减少或者总资产增加，其保险保障基金余额占总资产比例不能满足前述要求的，自动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二十四）交强险救助基金

根据《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办法》（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安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农业农村部令第 107 号）和《关于从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保费收入中提取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0〕17 号），本公司按照交强险保费收入的 1%-2%提取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以下简称“交强险救助基金”）。

（二十五）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如实反映保险合同负债。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险种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本公司按照险种分类计量，具体为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机动车辆险、意外伤害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信用保险等。其中，对于机动车辆险计量单元，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本公司将其进一步分为交强险和商业车险两个子计量单元；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将其进一步分为交强险、商业第三者责任险、车损险、其他车险四个子计量单元。

2.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分保费和其他收入。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等；（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本公司在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并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本公司因承担保险合同未来现金流量数量和时间上的不确定性而获得的、其金额基于相关的精算假设确定的补偿；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定首日利得而确认的准备金、其初始金额等于总边际减去风险边际后的余额与零之间的较大者，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合理估计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对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本公司主要采用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公布的 2012 年的行业比例进行测算，且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无偏估计的比例介于 2.5%至 10.0%之间。

对于风险边际，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当前可获得的信息进行重新计量，并根据风险释放的定义为基础计入损益；对于剩余边际，本公司根据未来评估点的评估情况在保险期内摊销计入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不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即不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

3. 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赔付率假设及保单维持费用假设，并考虑显性的风险边际确定应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选择依照行业标准选定为：车险为 3.0%、农险以外的非车险为 6.0%、农险为 8.5%，并以此测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计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2）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系指对资产负债表日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保险合同索赔案所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系指本公司对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保险赔付要求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照逐案估计法和案均赔款法，合理计提该项准备金，但不超过该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计提该项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系指本公司对已发生但尚未向本公司提出保险赔付金额要求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赔付率法、链梯法、案均赔款法、B-F 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并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系指本公司为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取逐案预估法及比率分摊法提取该项准备金，并考虑边际因素。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准备金进行以总体业务为基础的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经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二十六）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

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农险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 号）的相关规定，分别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的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大灾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农业大灾风险损失，可以在农业保险各大类险种之间统筹使用，大灾准备金的使用额度，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实际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部分对应的再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1. 保费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农险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本公司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的一定比例计提保费准备金，具体的比例区间如下：

农业保险类别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4%-8%
养殖业保险	2%-4%
森林业保险	6%-10%

当保费准备金的滚存余额达到当年农业保险自留保费的，可以暂停计提。

2. 利润准备金

当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以下条件的，本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1）保险机构农业保险的整体承保利润率超过其自身财产险业务承保利润率，且农业保险综合赔付率低于 70%；（2）专业农业保险机构的整体承保利润率超过其自身与财产险行业承保利润率的均值，且其综合赔付率低于 70%；（3）前两款中，保险机构自身财产险业务承保利润率、专业农业保险机构自身与财产险行业承保利润率的均值为负的，按照其近 3 年的均值（如近 3 年均值为负或不足 3 年则按 0 确定），计算应当计提的利润准备金。

（二十七）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收入核算保险合同所产生的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四、（二十）保险合同”及“四、（二十一）再保险”。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为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按权责发生制予以确认。

（二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

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二十九）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见本附注“四、（十三）使用权资产”以及“四、（十九）租赁负债”。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

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经营租赁：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三十）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

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办法，以至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类的判断取决于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的性质和持有意图。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做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2.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为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各类金融资产所对应的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是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

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2）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当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公司对应收款项逐笔分析其风险程度及可回收性。当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时，就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在作出这些估计时，本公司主要考虑了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状况变化等情况。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损益中确认其减值损失。

（4）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须对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①事故发生率：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

②费用率：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包括获取费用及维持费用。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本公司确定的通货膨胀率假设，与确定折现率假设时采用的通货膨胀率假设保持一致。

③赔付率：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④折现率：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不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即不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

⑤首日费用：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首日费用的影响。首日费用为签发保险合同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支出、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本公司内部员工的与保单获取直接相关的费用、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以及再保费用。

⑥本公司在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公布的 2012 年行业比例的基础上，机动车辆保险业务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理估计的 3.0%确定，除农险外的非机动车辆保险业务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理估计的 6.0%确定，农险业务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理估计的 8.5%确

定。机动车辆保险业务的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理估计的 2.5% 确定,除农险外的非机动车辆保险业务的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理估计的 5.5%确定,农险业务的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理估计的 8.0%确定。

本公司对上述估值过程中所采用的假设会进行定期的分析和复核,所采用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再保资产的减值准备

当有迹象表明再保险资产发生减值准备时,本公司会进行减值准备复核。在确认一项再保险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准备时,本公司要考虑以下因素:①在初始确认再保险资产价值后,是否因某个事件的结果的存在,有客观的迹象表明在现有合同条款下,本公司有可能收不到所有应收的款项;②该事件是否影响本公司的应收再保险人款项能够可靠计量。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当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当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本公司取得的农牧保险、出口货运保险、出口信用保险及部分健康险收入免征增值税。

2.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公告 2023 年第 55 号)，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本公司期末无货币资金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无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无存放在境外、无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情况。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债务工具投资	33,109,268.80	45,554,456.60
其中：企业债	33,109,268.80	45,554,456.60
政府机构债	-	-
权益工具投资	754,004,801.20	293,751,707.54
其中：股票	134,415,359.63	148,104,142.81
基金	619,589,441.57	145,647,564.73
合计	787,114,070.00	339,306,164.14

(三)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利息	11,235,585.90	4,074,795.73
债券利息	1,361,501.12	1,407,185.33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1,372,555.66	1,105,889.02
合计	13,969,642.68	6,587,870.08

(四) 应收保费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保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297,512,160.52	90.45	15,048,197.41	5.06	282,463,963.11	388,060,542.26	92.52	14,872,758.23	3.83	373,187,784.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31,425,507.06	9.55	31,425,507.06	100.00	-	31,372,805.49	7.48	31,372,805.49	100.00	-
合计	328,937,667.58	100.00	46,473,704.47	-	282,463,963.11	419,433,347.75	100.00	46,245,563.72	-	373,187,784.03

2.应收保费按险种分类列示

险种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车险	2,799,345.19	0.85	506,025.46	0.12
企财险	4,462,104.59	1.36	3,345,688.56	0.80
家财险	935,562.25	0.28	555,658.11	0.13
责任险	31,315,684.02	9.52	20,899,730.23	4.98
工程险	7,168,801.58	2.18	10,513,161.33	2.51
货物运输险	479,496.81	0.15	3,823.14	-
船舶险	-	-	37,358.49	0.01
特殊风险保险	20,925.71	0.01	34,017.83	0.01
农业险	243,128,517.63	73.91	277,283,684.09	66.11
意外伤害险	5,239,229.82	1.59	4,526,261.75	1.08
短期健康险	31,617,910.25	9.61	99,293,113.75	23.67
信用保证保险	1,770,089.73	0.54	2,434,825.01	0.58
合计	328,937,667.58	100.00	419,433,347.75	100.0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277,904,766.57	93.42	-	366,629,312.71	94.48	-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7,509,280.33	2.52	3,754,640.26	11,672,364.58	3.01	5,836,182.29
1-2 年（含 2 年）	7,894,840.85	2.65	7,090,284.38	7,222,890.33	1.86	6,500,601.30
2 年以上	4,203,272.77	1.41	4,203,272.77	2,535,974.64	0.65	2,535,974.64
合计	297,512,160.52	100.00	15,048,197.41	388,060,542.26	100.00	14,872,758.23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保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成都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21,979,263.73	6.68	-
融通农发牧原（简阳）有限责任公司	4,147,605.00	1.26	-
晏志强	3,817,005.00	1.16	-
绵阳市冯氏饲料有限公司	3,488,344.40	1.06	-
成都公交集团运兴巴士有限公司	3,397,840.00	1.03	-
合计	36,830,058.13	11.20	-

(五) 应收代位追偿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32.00	-
合计	1,532.00	-

(六) 应收分保账款

1.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6 个月（含 6 个月）	36,721,133.72	45,927,179.97
6-12 月（含 12 个月）	58,774.85	47,095.28
1 年以上	789,902.21	764,824.80
减：坏账准备	275,893.90	310,697.32
合计	37,293,916.88	46,428,402.73

2.年末位列前五名的应收分保账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118,246.21	72.18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096,039.92	8.24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638,257.44	4.36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1,202,894.15	3.20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084,292.17	2.89
合计	34,139,729.89	90.87

(七)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6,869,079.82	-	15,636,567.50	51,232,512.32
合计	66,869,079.82	-	15,636,567.50	51,232,512.32

(八)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3,574,829.09	757,574.70	-	74,332,403.79
合计	73,574,829.09	757,574.70	-	74,332,403.79

(九)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6,388,452.02	5,723,155.10
一年以上	200,000,000.00	-
合计	206,388,452.02	5,723,155.1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定期存款中使用权受限制的款项为 6,388,452.02 元。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92,322,320.89	-	2,492,322,320.89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486,322,320.89	-	2,486,322,320.89
按成本计量的	6,000,000.00	-	6,000,000.00
其他	-	-	-
合计	2,492,322,320.89	-	2,492,322,320.89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12,245,532.86	-	1,112,245,532.86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06,245,532.86	-	1,106,245,532.86
按成本计量的	6,000,000.00	-	6,000,000.00
其他	-	-	-
合计	1,112,245,532.86	-	1,112,245,532.86

2.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541,489,665.42	-	-	2,541,489,665.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5,167,344.53	-	-	-55,167,344.53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十一)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债券	19,994,202.34	-	19,994,202.34
合计	19,994,202.34	-	19,994,202.34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债券	19,991,664.13	-	19,991,664.13
合计	19,991,664.13	-	19,991,664.13

(十二)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投资计划	7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金信托计划投资系本公司购买的由信托公司作为资金受托管理人运作的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起设立并受托管理的债权投资计划。该等产品的投资方向主要为受托管理人运作的信托贷款、专项债权投资等。

(十三)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期末余额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100,000,000.00	定期存款	60 个月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37,918,000.00	定期存款	60 个月

存放银行	期末余额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岷江支行	123,959,000.00	定期存款	60 个月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 锦城支行	113,959,000.00	定期存款	60 个月
合计	475,836,000.00	-	-

存放银行	期初余额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金牛支行	100,000,000.00	定期存款	60 个月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 分行	110,000,000.00	定期存款	60 个月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岷江支行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60 个月
合计	220,000,000.00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本公司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人民币 2,379,180,000.00 元）的 20%，即人民币 475,836,000.00 元，以协议存款或定期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除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十四）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2,142,990.47	4,740,945.96	2,752,695.36	324,131,241.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5,728,065.69	-	-	215,728,065.69
固定资产装修	25,358,938.36	-	-	25,358,938.36
办公及通讯设备	58,761,072.57	3,381,854.53	251,357.36	61,891,569.74
运输工具	22,294,913.85	1,359,091.43	2,501,338.00	21,152,667.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8,565,449.35	10,533,000.93	2,615,060.68	136,483,389.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514,580.66	5,855,476.19	-	51,370,056.85
固定资产装修	14,248,665.81	1,524,461.28	-	15,773,127.09
办公及通讯设备	47,872,766.03	2,989,906.67	238,789.58	50,623,883.12
运输工具	20,929,436.85	163,156.79	2,376,271.10	18,716,322.5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合计	193,577,541.12	-	-	187,647,851.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0,213,485.03	-	-	164,358,008.84
固定资产装修	11,110,272.55	-	-	9,585,811.27
办公及通讯设备	10,888,306.54	-	-	11,267,686.6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365,477.00	-	-	2,436,344.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固定资产装修	-	-	-	-
办公及通讯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3,577,541.12	-	-	187,647,851.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0,213,485.03	-	-	164,358,008.84
固定资产装修	11,110,272.55	-	-	9,585,811.27
办公及通讯设备	10,888,306.54	-	-	11,267,686.62
运输工具	1,365,477.00	-	-	2,436,344.74

(十五)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开发	6,236,850.06	-	6,236,850.06	3,591,746.00	-	3,591,746.00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272,684.59	-	272,684.59	105,847.47	-	105,847.47
合计	6,509,534.65	-	6,509,534.65	3,697,593.47	-	3,697,593.47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275,905.30	7,377,601.88	1,375,500.06	68,278,007.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024,836.54	7,377,601.88	1,375,500.06	68,026,938.36
一般运输工具	251,068.76	-	-	251,068.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986,797.88	12,256,886.90	1,349,296.64	42,894,388.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903,108.32	12,089,507.70	1,349,296.64	42,643,319.38
一般运输工具	83,689.56	167,379.20	-	251,068.7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289,107.42	8,726,898.52	13,632,386.96	25,383,618.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121,728.22	8,726,898.52	13,465,007.76	25,383,618.98
一般运输工具	167,379.20	-	167,379.20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运输工具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289,107.42	8,726,898.52	13,632,386.96	25,383,618.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121,728.22	8,726,898.52	13,465,007.76	25,383,618.98
一般运输工具	167,379.20	-	167,379.20	-

(十七)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4,562,848.12	1,543,751.05	-	76,106,599.17
其中：软件	74,562,848.12	1,543,751.05	-	76,106,599.17
二、累计摊销合计	57,059,276.27	3,255,365.56	-	60,314,641.83
其中：软件	57,059,276.27	3,255,365.56	-	60,314,641.83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7,503,571.85	-	1,711,614.51	15,791,957.34
其中：软件	17,503,571.85	-	1,711,614.51	15,791,957.34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94,187.19	202,376,748.86	63,319,863.25	253,279,452.98
资产减值准备	14,163,412.97	56,653,651.86	14,257,126.21	57,028,504.8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987,412.70	51,949,650.82	10,172,006.11	40,688,024.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2,166,107.72	8,664,430.93	4,005,421.63	16,021,686.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116,123.13	60,464,492.55	27,737,062.26	110,948,249.03
租赁负债	6,161,130.67	24,644,522.7	7,148,247.04	28,592,988.16
资产减值准备	-	-	-	-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6,345,904.75	25,383,618.98	7,572,276.86	30,289,107.4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6,345,904.75	25,383,618.98	7,572,276.86	30,289,107.42

(十九) 其他资产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7,620,906.65	87,363,455.78
预付款项	18,865,785.67	13,819,017.08
长期待摊费用	3,780,561.02	5,050,103.44
待摊费用	175,742.31	156,880.34
其他流动资产	1,784,408.97	2,944,061.08
应收股（红）利	27,224.00	-
合计	82,254,628.62	109,333,517.7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7,524,960.14	97,835,699.57
减：坏账准备	9,904,053.49	10,472,243.79
合计	57,620,906.65	87,363,455.78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67,062,220.14	99.31	9,441,313.49	14.08	57,620,906.65	97,372,959.57	99.53	10,009,503.79	10.28	87,363,455.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462,740.00	0.69	462,740.00	100.00	-	462,740.00	0.47	462,740.00	100.00	-
合计	67,524,960.14	100.00	9,904,053.49	-	57,620,906.65	97,835,699.57	100.00	10,472,243.79	-	87,363,455.78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52,949,169.61	78.41	-	-	52,949,169.61	80,638,673.17	82.42	-	-	80,638,673.17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2,173,553.35	3.22	633,876.44	29.16	1,539,676.91	6,899,539.84	7.05	2,185,976.54	31.68	4,713,563.30
1-2 年	4,994,606.51	7.40	3,480,917.98	69.69	1,513,688.53	3,489,274.35	3.57	1,973,976.50	56.57	1,515,297.85
2 年以上	7,407,630.67	10.97	5,789,259.07	78.15	1,618,371.60	6,808,212.21	6.96	6,312,290.75	92.72	495,921.46
合计	67,524,960.14	100.00	9,904,053.49	14.67	57,620,906.65	97,835,699.57	100.00	10,472,243.79	10.70	87,363,455.78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清算款	-625,227.84	18,885,548.97
应收共保款项	18,037,434.74	19,753,854.79
保证金及押金	24,913,271.33	31,946,564.75
结算备付金	8,864,322.56	9,760,995.52
再保业务进项税	6,151,720.65	4,801,383.20
其他	10,183,438.70	12,687,352.34
合计	67,524,960.14	97,835,699.5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成都市公共交通 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2 年以上	14.81	-
阿坝藏族羌族自 治州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	履约保证金	2,400,000.00	1-2 年	3.55	-
江泰保险经纪股 份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1,200,000.00	6 个月以内	1.78	-
眉山市国有资本 投资运营集团有 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200,000.00	1-2 年、2 年以上	1.78	-
成都地铁运营有 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33,000.06	6 个月以内	1.53	-
合计	-	15,833,000.06	-	23.45	-

2. 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7,609,410.71	93.00	13,819,017.08	100.00
6-12 个月 (含 12 个月)	196,768.85	1.00	-	-
1-2 年	1,059,606.11	6.00	-	-
合计	18,865,785.67	100.00	13,819,017.08	100.00

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050,103.44	826,240.11	2,095,782.53	3,780,561.02
合计	5,050,103.44	826,240.11	2,095,782.53	3,780,561.02

4.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它	156,880.34	2,949,700.68	2,930,838.71	175,742.31
合计	156,880.34	2,949,700.68	2,930,838.71	175,742.31

(二十)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保费	46,245,563.72	228,140.75	-	46,473,704.47
应收分保账款	310,697.32	-34,803.42	-	275,893.90
其他应收款	10,472,243.79	-568,190.30	-	9,904,053.49
合计	57,028,504.83	-374,852.97	-	56,653,651.86

(二十一) 预收保费

1.预收保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1,564,913.06	56,563,790.53
1 年以上	6,777,646.12	5,044,098.20
合计	78,342,559.18	61,607,888.73

2.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保费。

(二十二)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6,467,461.48	35,997,736.46
合计	36,467,461.48	35,997,736.46

(二十三) 应付分保账款

1.应付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41,202,089.01	55,038,173.31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1 年以上	188,576.01	2,658,473.19
1 年以上	338,552.97	618,476.49
合计	41,729,217.99	58,315,122.99

2.年末位列前五名的应付分保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368,838.64	67.98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04,488.61	9.60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271,262.67	5.44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377,869.23	3.30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1,308,105.75	3.13
合计	37,330,564.90	89.45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403,926.19	294,822,682.17	294,267,487.16	69,959,121.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1,399.44	37,045,612.66	37,008,351.93	958,660.17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	-	-	-
合计	70,325,325.63	331,868,294.83	331,275,839.09	70,917,781.3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245,200.06	244,169,518.95	244,340,715.61	66,074,003.4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	5,846,134.56	5,846,134.56	-
三、社会保险费	2,426,723.06	12,470,373.19	12,225,366.60	2,671,729.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及生育保险费	2,426,723.06	12,188,251.29	11,943,244.70	2,671,729.65
工伤保险费	-	282,121.90	282,121.90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732,003.07	17,481,027.92	16,999,642.84	1,213,388.15
五、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	-	6,417,897.19	6,417,897.19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 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8,437,730.36	8,437,730.36	-
合计	69,403,926.19	294,822,682.17	294,267,487.16	69,959,121.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22,849,804.82	22,849,804.82	-
二、失业保险费	-	859,173.60	859,173.60	-
三、企业年金缴费	921,399.44	13,336,634.24	13,299,373.51	958,660.17
合计	921,399.44	37,045,612.66	37,008,351.93	958,660.17

(二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1,973.54	299,197.89
教育费附加	328,883.60	54,150.83
个人所得税	1,662,849.37	1,573,250.40
印花税	421,343.02	198,347.26
企业所得税	9,008,740.17	4,337,998.23
其他	63,362.89	61,737.01
合计	11,917,152.59	6,524,681.62

(二十六) 保险合同准备金

1.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46,150,541.08	1,029,504,479.64	-	6,611,222.31	920,064,320.28	1,048,979,478.14
—原保险合同	945,899,634.47	1,029,479,886.61	-	6,611,222.31	919,966,638.30	1,048,801,660.47
一再保险合同	250,906.61	24,593.03	-	-	97,681.97	177,817.67
未决赔款准备金	995,254,619.88	2,076,740,592.51	1,987,188,965.56	-	-	1,084,806,246.83
—原保险合同	989,717,905.54	2,077,621,270.63	1,986,816,470.85	-	-	1,080,522,705.32
一再保险合同	5,536,714.34	-880,678.12	372,494.71	-	-	4,283,541.51
合计	1,941,405,160.96	3,106,245,072.15	1,987,188,965.56	6,611,222.31	920,064,320.28	2,133,785,724.97

2.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1) 原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6,204,743.19	42,596,917.28	1,048,801,660.47	906,526,672.87	39,372,961.60	945,899,634.47
未决赔款准备金	785,181,592.82	295,341,112.50	1,080,522,705.32	728,397,960.38	261,319,945.16	989,717,905.54
合计	1,791,386,336.01	337,938,029.78	2,129,324,365.79	1,634,924,633.25	300,692,906.76	1,935,617,540.01

（2）再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709.55	156,108.12	177,817.67	41,197.79	209,708.82	250,906.61
未决赔款准备金	4,283,541.51	-	4,283,541.51	5,536,714.34	-	5,536,714.34
合计	4,305,251.06	156,108.12	4,461,359.18	5,577,912.13	209,708.82	5,787,620.95

3.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92,312,763.68	656,349,056.54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69,823,693.66	316,083,534.8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8,386,247.98	17,285,314.17
合计	1,080,522,705.32	989,717,905.51

4.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险种明细

险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财险	19,922,321.11	17,249,790.59
家财险	3,617,112.52	645,667.32
车险	539,521,278.63	455,946,376.67
工程险	16,144,076.26	18,535,094.76
责任险	98,766,993.39	88,382,208.69
保证险	23,052,467.64	16,828,215.98
船舶险	0.00	16,772.41
货物运输险	759,860.49	1,526,389.86
特殊风险保险	292,760.69	79,833.31
农业险	224,649,008.02	235,746,550.29
意外伤害险	27,714,687.16	25,497,266.17
短期健康险	94,344,270.02	85,508,998.64
信用保险	194,642.21	187,376.39
合计	1,048,979,478.14	946,150,541.08

5.未决赔款准备金险种明细

险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财险	67,418,252.59	80,584,340.17
家财险	1,765,769.80	1,776,001.74
车险	340,729,773.57	356,219,315.03
工程险	16,536,982.44	14,455,687.00
责任险	179,454,976.41	162,353,351.00
信用保证保险	9,383,190.02	6,659,972.64
船舶险	326,969.81	2,596,567.57

险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物运输险	6,495,624.77	10,674,879.35
特殊风险保险	1,172,123.10	5,559,754.33
农业险	209,034,979.59	186,573,418.04
意外伤害险	35,159,425.63	39,253,143.48
短期健康险	217,328,179.10	128,548,189.53
合计	1,084,806,246.83	995,254,619.88

(二十七) 保费准备金

险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种植险	127,639,592.78	111,515,744.97
养殖险	-21,856,262.61	-25,640,482.19
森林保险	964,715.16	732,848.06
住宅地震保险	179,673.42	134,655.98
合计	106,927,718.75	86,742,766.82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856,521.33	30,225,293.79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211,998.63	-1,632,305.63
租赁负债净额	24,644,522.70	28,592,988.16

(二十九) 其他负债

1.其他负债按内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4,542,275.20	65,973,532.03
预提费用	42,959,438.38	40,976,215.65
预收款项	36,452,710.43	26,148,815.99
应付利息	-	-
合计	153,954,424.01	133,098,563.67

2.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共保业务款项	35,624,390.40	29,243,784.46
应付资产采购款	597,865.81	655,460.34
代收代付车船税	16,676,286.06	8,184,110.00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5,343,912.31	5,187,120.89
应付上交监管费	-	-
应付员工款项	1,721.01	70,787.01
交强险救助基金	682,521.85	458,267.35
长照代拨款	359,625.49	359,625.49
其他	15,255,952.27	21,814,376.49
合计	74,542,275.20	65,973,532.03

(三十)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1,100,000,000.00	100.00	1,279,180,000.00	-	2,379,180,000.00	100.00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3,000,000.00	33.00	422,140,000.00	-	785,140,000.00	33.00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288,290,000.00	-	288,290,000.00	12.12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500,000.00	11.50	147,110,000.00	-	273,610,000.00	11.50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190,330,000.00	-	190,330,000.00	8.00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165,470,000.00	-	165,470,000.00	6.95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09	41,460,000.00	-	141,460,000.00	5.95
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09	-	-	100,000,000.00	4.20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9.09	-	-	100,000,000.00	4.2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09	-	-	100,000,000.00	4.20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9.09	-	-	100,000,000.00	4.20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500,000.00	5.50	-	-	60,500,000.00	2.54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4.55	-	-	50,000,000.00	2.10
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12,190,000.00	-	12,190,000.00	0.51
四川简州空港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12,190,000.00	-	12,190,000.00	0.51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向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简州空港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8 名投资者发行新增股份共计 1,279,180,000 股，公司已发行股份由 1,100,000,000 股变更为 2,379,180,000 股，注册资本金相应由 1,100,000,000.00 元变更为 2,379,180,000.00 元。该注册资本变更事项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批准同意（川金监复〔2024〕201 号）。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8 月 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815,463,790.31	-	815,463,790.31
合计	-	815,463,790.31	-	815,463,790.31

截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收到增资款合计人民币 2,097,855,2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扣除与发行有关税费人民币 3,211,409.69 元，实际收到投资资金净额人民币 2,094,643,790.31 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279,18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815,463,790.31 元。

（三十二）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3,211,186.77	50,483,756.48	-12,620,939.12	37,862,817.36	-45,348,369.4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211,186.77	50,483,756.48	-12,620,939.12	37,862,817.36	-45,348,369.41

(三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515,862.25	5,230,530.46	-	7,746,392.71
任意盈余公积	-	5,718,139.09	-	5,718,139.09
合计	2,515,862.25	10,948,669.55	-	13,464,531.80

法定盈金公积金按照本期净利润 10%计提，任意盈余公积按照当期净利润 20%计提。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9,430,877.68	-50,398,453.55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19,430,877.68	-50,398,453.55
本期增加额	52,305,304.63	73,585,109.95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2,305,304.63	73,585,109.95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17,265,613.34	3,755,778.72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0,948,669.55	2,515,862.25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1,531,937.02	1,239,916.47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4,785,006.77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54,470,568.97	19,430,877.68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完成 2024 年的现金红利分派，合计分派现金红利 4,785,006.77 元。

(三十五) 已赚保费

1.项目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业务收入	2,961,623,221.08	2,810,457,762.27
减：分出保费	124,022,402.90	165,764,026.6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8,465,504.56	-97,006,974.08
已赚保费	2,719,135,313.62	2,741,700,709.73

2.保险业务收入

(1) 按保险合同划分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961,725,045.39	2,810,278,178.72
再保险合同	-101,824.31	179,583.55
合计	2,961,623,221.08	2,810,457,762.27

(2) 原保险合同按险种划分列示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车险	1,102,496,394.49	1,081,964,005.44
短期健康险	762,319,699.38	681,273,065.04
农业险	549,257,204.73	592,133,801.53
信用保证保险	78,468,863.49	68,205,763.07
责任险	318,938,441.34	253,997,350.86
意外伤害险	74,731,807.98	65,568,020.11
企财险	51,193,046.78	45,559,906.93
工程险	14,535,633.15	15,603,036.82
货物运输险	1,768,085.11	3,936,290.62
家财险	7,650,889.06	1,699,296.90
船舶险	-	-
特殊风险保险	364,979.88	337,641.40
合计	2,961,725,045.39	2,810,278,178.72

(3) 按地区划分列示

地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费收入	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 (%)	保费收入	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 (%)
甘肃省	31,146,155.80	1.05	26,011,937.03	0.93
贵州省	32,117,337.30	1.08	31,734,764.53	1.13
河北省	139,282,199.98	4.70	117,104,897.76	4.17
河南省	194,529,835.00	6.57	173,909,584.17	6.19
湖北省	77,684,338.18	2.62	83,554,164.75	2.97
陕西省	153,423,804.45	5.18	143,842,569.70	5.12
四川省	2,234,818,131.36	75.46	2,124,075,434.71	75.58
云南省	67,152,912.91	2.27	61,764,168.40	2.20
重庆市	31,468,506.10	1.06	48,280,657.67	1.72
其他	-	-	179,583.55	0.01
合计	2,961,623,221.08	100.00	2,810,457,762.27	100.00

（4）互联网业务收入

①按渠道划分列式

渠道	本年发生额	比例（%）
自营业务	12,588,242.07	30.89
中介业务	28,161,211.27	69.11
合计	40,749,453.34	100.00

②按险种划分列式

险种	本年发生额	比例（%）
家财险	26,558.88	0.07
健康险	242,576.01	0.60
企财险	-	-
信保	39,468,618.16	96.86
意外险	173,320.68	0.43
责任险	838,379.61	2.06
合计	40,749,453.34	100.00

3.分出保费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财险	28,791,879.44	27,140,358.06
工程险	9,980,955.23	10,769,011.32
责任险	1,787,022.00	1,556,766.01
信用保证保险	-15,510.06	6,970,636.44
意外伤害险	563,000.00	609,000.00
短期健康险	-22.27	283,618.80
农业险	82,915,078.56	118,434,635.99
合计	124,022,402.90	165,764,026.62

4.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按保险合同划分列示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18,602,747.42	-97,021,960.15
再保险合同	-137,242.86	14,986.07
合计	118,465,504.56	-97,006,974.08

（2）按险种划分列示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财险	2,312,930.41	-731,933.67
家财险	2,971,445.20	279,636.13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车险	83,574,901.97	-57,547,711.96
工程险	-1,102,123.76	-245,848.99
责任险	10,384,784.71	-32,322,542.14
船舶险	-16,772.41	-30,901.29
货物运输险	-766,529.37	-892,651.36
特殊风险保险	212,927.40	-76,038.30
农业险	361,772.51	-6,301,931.30
意外伤害险	2,217,420.99	2,068,545.68
短期健康险	8,973,130.74	7,140,535.82
信用保证保险	9,341,616.17	-8,346,132.70
合计	118,465,504.56	-97,006,974.08

(三十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0,851.73	657,285.54
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3,996.39	1,905,758.83
一定期存款	14,497,273.22	10,580,073.38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88.88
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53,191.83
一持有至到期投资	996,771.52	992,916.71
一应收款项类投资	29,703,377.25	24,750,878.12
分红收入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39,967.70	9,234,613.95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343,748.81	88,364,460.30
股息收入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处置收益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625.26	-9,776,485.43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308,156.31	-44,986,388.84
合计	121,767,205.05	81,671,309.61

(三十七) 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490,032.43	7,542,522.08
合计	490,032.43	7,542,522.08

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三代”手续费返还	269,650.86	税总财务发〔2023〕48 号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	204,000.00	成都市成华区房租补贴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6,891.00	河南中牟地区企业扶持合作协议	与收益相关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6,000.00	吸纳退役士兵就业税费扣减	与收益相关
财政金融互动资金	3,490.57	2023 年度州级财政金融互动奖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0,032.43	-	-

(三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券型投资	-380,428.56	514,801.27
股权型投资	7,737,684.15	-8,384,678.63
合计	7,357,255.59	-7,869,877.36

(三十九) 汇兑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6,527.37	39,302.33
合计	6,527.37	39,302.33

(四十)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缴车船税手续费收入	306,044.51	282,580.85
利息收入	6,805,662.90	875,877.77
出单费收入	636,638.92	528,834.90
长照代拨付经办费	7,205,590.57	7,349,282.84
其他	3,026,603.84	3,701,235.75
合计	17,980,540.74	12,737,812.11

(四十一) 赔付支出

1.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986,816,470.85	2,019,538,411.22
再保险合同	372,494.71	2,138,364.65
合计	1,987,188,965.56	2,021,676,775.87

2.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车险	692,604,432.47	794,749,871.40
短期健康险	688,462,022.47	635,095,031.06
农业险	355,330,759.54	402,694,067.92
信用保证保险	2,593,676.78	-167,144.53
责任险	154,306,235.34	136,307,043.56
意外伤害险	22,888,818.69	23,563,453.91
企财险	53,946,966.08	17,690,655.11
工程险	8,275,913.37	8,083,921.08
货物运输险	2,390,800.99	3,086,347.62
家财险	545,069.37	343,304.59
船舶险	1,804,275.65	225,144.45
特殊风险保险	4,039,994.81	5,079.70
合计	1,987,188,965.56	2,021,676,775.87

(四十二) 摊回赔付支出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财险	22,018,962.02	7,982,551.43
家财险	-	-
工程险	3,884,835.05	3,894,349.59
健康险	-160,999.42	343,956.73
信保	-	-546,705.60
农业险	65,824,386.13	77,689,223.63
合计	91,567,183.78	89,363,375.78

(四十三)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按保险合同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86,195,400.90	-24,077,023.04
再保险合同	3,356,226.05	-1,389,238.22
合计	89,551,626.95	-25,466,261.26

2.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5,047,458.74	-113,252,506.2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0,047,008.35	88,640,617.56
理赔费用准备金	1,100,933.81	534,865.62
合计	86,195,400.90	-24,077,023.04

3.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分险种明细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13,166,087.57	8,139,200.97
家庭财产保险	-3,378.49	158,963.68
车险	-15,489,541.46	-9,642,468.46
工程保险	2,081,295.44	-7,269,513.33
责任保险	17,101,625.41	29,246,384.28
信用保证保险	2,723,217.38	-21,066,961.35
船舶保险	-2,269,597.76	-526,339.49
货运险	-4,179,254.58	1,203,476.85
特殊风险保险	-4,387,631.24	4,114,565.72
农业险	22,454,708.10	10,979,830.76
意外伤害险	-4,093,717.85	-7,661,296.02
健康险	88,779,989.57	-33,142,104.87
合计	89,551,626.95	-25,466,261.26

(四十四)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分类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279,198.65	-7,149,554.5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036,773.35	11,699,544.42
合计	757,574.70	4,549,989.92

2.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险种明细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4,057,639.66	6,654,825.91
家庭财产保险	-0.01	0.09
车险	-218.75	-527.83
工程保险	2,719,007.03	-3,361,189.67
责任保险	-694.88	-10,493.28
信用保证保险	216,524.30	-2,032,586.54
货运险	-0.08	0.08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意外伤害险	-140.52	135.43
健康险	-96,384.61	-122,035.50
农业险	-6,138,157.44	3,421,861.23
合计	757,574.70	4,549,989.92

(四十五) 提取保费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林木险	231,867.10	7%、8%、10%	228,711.36	7%、8%、10%
养殖险	3,784,219.58	2%、4%	4,327,638.60	2%、4%
种植险	16,123,847.81	4%、5%、8%	14,293,845.34	4%、5%、8%
住宅地震保险	186,526.87	15%	8,490.57	15%
合计	20,326,461.36	-	18,858,685.87	-

(四十六) 分保费用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农业险	-37,904.47	-161,395.41
企业财产保险	4,540.50	43,591.74
工程保险	-	24,973.54
合计	-33,363.97	-92,830.13

(四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54,132.49	4,218,261.09
教育费附加	3,326,060.81	3,097,439.97
其他	3,566,287.86	3,508,899.51
合计	11,446,481.16	10,824,600.57

(四十八)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财险	10,996,754.15	10,240,981.15
家财险	3,808,400.30	504,057.64
车险	81,846,148.20	90,975,757.31
工程险	3,095,742.58	3,140,318.91
责任险	84,835,688.76	74,299,125.30
信用保证保险	22,223,554.64	22,333,899.51
船舶险	-	95.10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货运险	548,631.97	744,113.55
特殊风险保险	131,959.97	9,855.48
意外伤害险	16,882,210.47	13,681,978.05
短期健康险	30,054,033.64	27,359,980.63
合计	254,423,124.68	243,290,162.63

(四十九)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9,358,957.10	309,449,986.79
销售费用	129,896,500.63	155,236,461.43
折旧及摊销	27,313,361.95	29,676,978.48
租金及物管费	4,049,216.50	4,268,298.84
业务宣传费	24,142,182.71	23,310,937.42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3,693,798.53	22,482,222.88
业务招待费	7,924,104.14	12,076,467.75
防灾减损费等	17,179,740.04	18,933,880.09
综合服务费	19,727,955.17	23,936,852.32
银行结算费	4,913,158.65	5,304,070.59
邮电费	2,165,047.35	3,003,035.92
监管费	3,146,971.21	2,699,566.54
差旅费	2,685,265.33	3,194,232.79
公杂费	3,247,898.96	3,488,807.76
水电费	2,334,717.01	2,186,015.30
车船使用费	490,003.90	1,036,798.75
委托管理费	1,979,362.79	1,764,288.70
其他	21,086,555.84	15,369,002.43
合计	565,334,797.81	637,417,904.78

(五十) 摊回分保费用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财险	7,806,235.92	10,029,477.12
家财险	-	2,507.91
工程险	5,008,621.64	6,810,524.21
信用保证保险	-5,273.43	2,370,016.30
农险	26,107,600.76	23,686,927.33
合计	38,917,184.89	42,899,452.87

（五十一）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共保出单费	493,082.42	275,966.49
长照业务	5,234,644.65	4,382,555.47
利息支出	1,017,557.41	1,239,358.10
其他	969,812.36	4,672,471.58
合计	7,715,096.84	10,570,351.64

（五十二）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4,852.97	3,330,894.11
合计	-374,852.97	3,330,894.11

（五十三）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834,828.72	172,743.78	3,834,828.72
合计	3,834,828.72	172,743.78	3,834,828.72

（五十四）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	2,186,022.26	1,321,115.93	2,186,022.26
对外捐赠	171,491.70	104,843.00	171,491.7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07.45	3,612.05	1,707.45
其他	68,217.24	57,257.15	68,217.24
合计	2,427,438.65	1,486,828.13	2,427,438.65

（五十五）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分类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24,201.36	5,335,642.8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21,635.17	-28,010,524.13
合计	11,502,566.19	-22,674,881.3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利润总额	63,807,870.82	50,910,228.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951,967.71	12,727,557.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65,236.89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970,659.35	-33,640,265.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027,431.81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1,410.87	-1,762,173.18
所得税费用	11,502,566.19	-22,674,881.31

(五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长照代拨付经办费	7,205,590.57	9,455,446.37
代征车船税手续费收入	306,044.51	282,580.85
政府补助	490,032.43	7,542,522.08
其他	9,268,520.31	5,872,507.43
合计	17,270,187.82	23,153,056.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销售费用	129,896,500.63	155,236,461.43
租金及物管费	4,049,216.50	4,268,298.84
保险保障基金	23,693,798.53	22,482,222.88
业务宣传费	24,142,182.71	23,310,937.42
间接理赔费用	17,179,740.04	18,933,880.09
业务招待费	7,924,104.14	12,076,467.75

其他业务进项税	4,297,688.43	7,149,412.35
综合服务费	19,727,955.17	21,273,530.08
银行结算费	4,913,158.65	5,304,070.59
邮电费	2,165,047.35	3,003,035.92
监管费	3,146,971.21	2,699,566.54
差旅费	2,685,265.33	3,194,232.79
公杂费	3,247,898.96	3,488,807.76
会议费	2,419,710.28	1,574,100.64
印刷费	811,140.65	1,089,221.60
水电费	2,334,717.01	2,186,015.30
车船使用费	490,003.90	1,036,798.75
委托管理费	1,979,362.79	1,764,288.70
其他	28,594,458.90	23,359,406.30
合计	283,698,921.18	313,430,755.73

2.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支付租赁负债本息	12,317,421.34	13,167,589.34
合计	12,317,421.34	13,167,589.34

3.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305,304.63	73,585,109.95
加：资产减值损失	-374,852.97	3,330,894.11
提存准备金	212,565,515.94	-102,661,42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33,000.93	10,532,906.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256,886.90	10,823,737.01
无形资产摊销	3,255,365.56	3,405,995.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5,782.53	2,441,373.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7.45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612.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57,255.59	7,869,877.36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7.37	-39,302.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767,205.05	-81,671,309.61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25,676.06	-55,747,58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6,372.1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057,979.21	45,431,879.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07,558.49	-42,698,495.7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172,564.61	-125,392,732.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0,494,270.86	184,305,491.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81,743.95	106,188,778.96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八、 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以险种类别为基础确定。本公司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车险、非车非农险、农业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一) 本公司按险种分部报告信息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车险	非车非农险	农业险	未分摊	合计
已赚保费	1,018,921,492.52	1,234,357,987.39	465,855,833.71	-	2,719,135,313.62
保险业务收入	1,102,496,394.49	1,309,994,141.81	549,132,684.78	-	2,961,623,221.08
减：分出保费	-	41,107,324.34	82,915,078.56	-	124,022,402.9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3,574,901.97	34,528,830.08	361,772.51	-	118,465,504.56
投资收益	-	-	-	121,767,205.05	121,767,205.0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7,357,255.59	7,357,255.59
汇兑损益	-	-	-	6,527.37	6,527.37
其他业务收入	-	-	-	17,980,540.74	17,980,540.74
其他收益	-	-	-	490,032.43	490,032.43
营业收入合计	1,018,921,492.52	1,234,357,987.39	465,855,833.71	147,601,561.18	2,866,736,874.80
赔付支出	692,604,432.47	939,253,773.55	355,330,759.54	-	1,987,188,965.56
减：摊回赔付支出	-	25,742,797.65	65,824,386.13	-	91,567,183.78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5,489,541.46	82,586,460.31	22,454,708.10	-	89,551,626.95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18.75	6,895,950.89	-6,138,157.44	-	757,574.70
提取保费准备金	-	186,526.87	20,139,934.49	-	20,326,461.36
分保费用	-	4,540.50	-37,904.47	-	-33,363.97
税金及附加	5,925,619.95	3,531,859.72	-	1,989,001.49	11,446,481.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1,846,148.20	172,576,976.48	-	-	254,423,124.68

项目	2024 年度				
	车险	非车非农险	农业险	未分摊	合计
业务及管理费	293,118,344.90	180,345,519.74	91,870,933.17	-	565,334,797.81
减：摊回分保费用	-	12,809,584.13	26,107,600.76	-	38,917,184.89

项目	2023 年度				
	车险	非车非农险	农业险	未分摊	合计
已赚保费	1,139,511,717.40	1,122,290,887.87	479,898,104.46	-	2,741,700,709.73
保险业务收入	1,081,964,005.44	1,136,462,947.68	592,030,809.15	-	2,810,457,762.27
减：分出保费	-	47,329,390.63	118,434,635.99	-	165,764,026.6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7,547,711.96	-33,157,330.82	-6,301,931.30	-	-97,006,974.08
投资收益	-	-	-	81,671,309.61	81,671,309.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7,869,877.36	-7,869,877.36
汇兑损益	-	-	-	39,302.33	39,302.33
其他业务收入	-	-	-	12,737,812.11	12,737,812.11
其他收益	-	-	-	7,542,522.08	7,542,522.08
营业收入合计	1,139,511,717.40	1,122,290,887.87	479,898,104.46	94,121,068.77	2,835,821,778.50
赔付支出	794,749,871.40	824,232,836.55	402,694,067.92	-	2,021,676,775.87
减：摊回赔付支出	-	11,674,152.15	77,689,223.63	-	89,363,375.78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9,642,468.46	-26,803,623.56	10,979,830.76	-	-25,466,261.26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527.83	1,128,656.52	3,421,861.23	-	4,549,989.92
提取保费准备金	-	8,490.57	18,850,195.30	-	18,858,685.87

项目	2023 年度				
	车险	非车非农险	农业险	未分摊	合计
分保费用	-	68,565.28	-161,395.41	-	-92,830.13
税金及附加	6,022,052.32	2,747,954.21	5,433.96	2,049,160.08	10,824,600.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975,757.31	152,314,405.32	-	-	243,290,162.63
业务及管理费	230,591,272.93	115,445,586.03	63,791,467.09	227,589,578.73	637,417,904.78
减：摊回分保费用	-	19,212,525.54	23,686,927.33	-	42,899,452.87

（二）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保费收入及对应保险责任均源自中国境内，所有非流动资产所在地都在中国境内。

（三）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公司不存在单一客户占本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0%或 10%以上的情形。

九、 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保险风险、金融工具风险，其中保险风险来自主要的保险合同，而金融风险来自主要的金融工具。与这些保险合同和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评估本公司业务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面临的主要保险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其受索赔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的索赔进展等因素的影响。管理保险风险是本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主要目标之一。本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将保持偿付能力作为日常运营的重要指标，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在许多情况下均可能出现，例如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严重性风险）。具体而言，保险风险主要反映在产品定价风险、保险准备金风险及再保险风险。

（1） 产品定价风险

产品定价风险系指诸如赔付率、投资收益率以及费用率等因素的实际情况与产品定价假设的偏差以及这些偏差对本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本公司所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①在定价时采用较为保守的发生率和较大的安全边界；在产品上市后实时跟踪，进行各项经验分析，根据定价假设与实际结果存在的差异进行价格调整或实施停售；

②制定匹配的业务规划和费用计划，采用严格的费用管理制度。

（2） 保险准备金风险

保险准备金风险系指由于计提标准和方法的不恰当，导致保险责任准备金提取不充足，不足以应付实际赔款的给付。本公司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①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以总体业务为基础的充足性测试；

②按照法定责任准备金评估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实施偿付能力监管措施。

（3） 再保险风险

再保险风险系指由于再保险安排不当，未能充分控制自留风险与转移风险的分配，导致非预期重大理赔造成损失的风险；同时，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

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也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①根据本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合理安排及调整本公司自留的风险保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

②安排合理适当的再保险，与信用度高的再保险公司共同承担风险；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服务、保险条款、理赔效率及价格等。

本公司通过险种开发及核保来选择和接受可承保风险；通过检查偿付能力、保险准备金充足性等指标来评估、计量和监控所承受的保险风险；通过再保险安排等措施来限制和转移所承受的保险风险。

2.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本公司的所有业务均来自中国境内，因此按照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国内。本公司的保险合同按照险种的集中度于附注“七、（三十五）已赚保费”及“七、（四十一）赔付支出”按照险种划分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赔付支出分析中反映。

3.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大假设主要包括：赔款支出、销售费用率、保单维持成本率及风险边际。未来赔款支出主要参考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中各出险年度的最终赔付率及未到期保单的费率水平；销售费用率主要是基于本公司的财务数据，以各项获取成本为基础；保单维持成本率以本公司相关财务数据为基础测算，同时考虑本公司未来可能的保单维持成本的变化；对于风险边际，本公司采用基于行业比例更谨慎的水平。本公司认为不同假设间互相比较一致，未发现存在明显冲突和矛盾。

本公司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当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674,821,646.47	1,964,799,392.05	1,981,952,101.51	2,333,708,613.55	2,324,997,238.34	-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488,883,373.06	1,650,437,383.67	1,701,797,457.79	2,139,888,729.14	-	-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442,412,140.11	1,640,825,638.06	1,671,993,283.35	-	-	-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81,356,159.01	1,600,000,188.72	-	-	-	-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65,103,290.38	-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65,103,290.38	1,600,000,188.72	1,671,993,283.35	2,139,888,729.14	2,324,997,238.34	9,101,982,729.94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1,359,549,144.94	1,574,202,633.74	1,561,719,375.22	1,954,141,103.83	1,590,463,375.05	8,040,075,632.78
理赔费用	-	-	-	-	-	18,386,247.98
其他	-	-	-	-	-	4,512,901.69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	-	-	-	-	1,084,806,246.83

本公司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当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635,812,660.64	1,886,508,188.65	1,867,851,652.13	2,228,219,170.56	2,221,308,562.76	-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453,763,589.92	1,599,100,302.54	1,592,554,873.59	2,045,023,379.64	-	-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411,305,386.57	1,591,939,091.38	1,559,661,954.77	-	-	-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53,470,524.98	1,554,276,168.88	-	-	-	-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38,222,317.14	-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38,222,317.14	1,554,276,168.88	1,559,661,954.77	2,045,023,379.64	2,221,308,562.76	8,718,492,383.18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1,332,622,594.96	1,529,149,334.82	1,468,774,606.09	1,871,362,625.50	1,528,793,638.29	7,730,702,799.67
理赔费用	-	-	-	-	-	18,386,247.98
其他	-	-	-	-	-	4,298,011.55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	-	-	-	-	1,010,473,843.04

注：其他为 2019 年度及以前调整额、贴现及风险边际。

(二)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部分保险业务及再保险业务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折合人民币）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美元	12,941,038.15	2,788,057.76
应收保费-美元	12,941,038.15	17,706.7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美元	14,580.59	147,934.51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浮动利率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主要的金融资产为货币资金、定期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等。

3.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暴露于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七、（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七、（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上海和深圳的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本公司所有股权型投资的价格提高或降低 10%，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股权型投资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本公司本年的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77.38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当年的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83.85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股权型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504.84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568.67 万元）。如果本公司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三) 信用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

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有效防范并识别信用风险，本公司有专员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有效的识别并计提适当的坏账准备。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与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投资资产主要为中国政府、国有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以及信托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资金信托计划和债权投资计划。本公司主要投资于信用评级为 AA 级以上的公司债券、资金信托计划和债权投资计划。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项目面临的重大风险敞口。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净额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77,876,014.81	290,494,27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7,114,070.00	45,554,456.60
应收利息	13,969,642.68	6,587,870.08
应收保费	282,463,963.11	373,187,784.03
应收代位追偿款	1,532.00	-
应收分保账款	37,293,916.88	46,428,402.73
定期存款	206,388,452.02	5,723,155.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994,202.34	19,991,664.13
贷款及应收款项	700,000,000.00	500,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75,836,000.00	220,000,000.00
其他资产	82,254,628.62	101,182,472.86
合计	2,983,192,422.46	1,655,395,983.79

（四）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在履行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保单允许退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公司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使本公司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提供资金来源。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即期	1 年以内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37,787.60		-	-	-	37,787.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711.41	-	-	-	-	78,711.41
应收利息	1,396.96	-	-	-	-	1,396.96
应收保费	24,001.69	4,539.71	1,001.20	1,159.61	2,191.55	32,893.76
应收代位追偿款	0.15	-	-	-	-	0.15
应收分保账款	3,729.39	-	-	-	-	3,729.39
定期存款	638.85	-	-	20,000.00	-	20,638.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232.23		-	-	-	249,232.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999.42	-	-	1,999.42
贷款及应收款项	-	-	35,000.00	35,000.00	-	7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11,000.00	36,583.60	-	47,583.60
其他金融资产	9,050.52	307.99	425.06	-	-	9,783.57
合计	404,548.80	4,847.70	49,425.68	92,743.21	2,191.55	553,756.94
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646.75	-	-	-	-	3,646.75
应付分保账款	4,172.92	-	-	-	-	4,172.92
合计	7,819.67	-	-	-	-	7,819.67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定期存款、贷款及应收款项、存出资本保证金、持有至到期投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

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年末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33,109,268.80	-	-	33,109,268.80
2、权益工具投资	754,004,801.20	-	-	754,004,801.20
3、其他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2,144,251,678.60	348,070,642.29	-	2,492,322,320.89
3、其它	-	-	-	-
合计	2,931,365,748.60	348,070,642.29	-	3,279,436,390.89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45,554,456.60	-	-	45,554,456.60
2、权益工具投资	293,751,707.54	-	-	293,751,707.54
3、其它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956,152,983.24	150,092,549.62	-	1,106,245,532.86
3、其它	-	-	-	-
合计	1,295,459,147.38	150,092,549.62	-	1,445,551,697.00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控制方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2.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控股股东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投资及资产管理	1,000,000.00	33.00	33.00

控股股东的关联方包括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涉及关联方。

(2)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

公司主要股东包括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提名董事、监事等）的股东。

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详见附注七、（三十）股本。

②主要股东的关联方，包括主要股东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以及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3) 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在过去 12 个月内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法人及自然人，以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4) 2024 年度，与本公司发生交易的主要关联方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关联方的关系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关联方的关系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原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收取保费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41,807,193.57	41,392,736.80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71,287.39	0.00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2,452,590.00	11,532,318.39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229,090.19	9,243,442.52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662,364.46	4,572,930.12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2,359,271.16	2,771,500.14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658,379.03	0.00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791,053.19	0.00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016,478.23	704,430.12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192,913.20	225,764.81
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06,113.30	117,921.08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657,392.34	22,407.81
其他	215,789.65	351,065.15
合计	99,419,915.71	70,934,516.94

2.向关联方支付赔款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600,063.21	2,528,618.24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388,712.65	658,187.56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119,361.64	426,146.18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493,973.83	216,931.49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783,388.12	190,994.53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35,133.00	85,047.37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52,997.88	0.00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550.00	0.00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6,818.99	27,426.84
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574.83	4,856.93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888,890.57	3,323,206.28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9,432.79	0.00
其他	695,204.14	1,642,287.83
合计	16,303,101.65	9,103,703.25

3.关联出租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川煤集团米易益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房屋出租交易人民币 36,300.00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72,600.00 元），与成都工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发生房屋出租交易人民币 1,444,408.74 元（2023 年度:无），与成都数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房屋出租交易人民币 983,311.65 元（2023 年度:无）。

4. 办公楼尾款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成都金控置业有限公司购楼款尾款已结清。

5.关联担保情况

2024 年度无关联担保情况（2023 年度:无）。

6.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事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投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代理费	1,963,714.49	2,298,009.27
蜀道（四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代理费	509,813.29	198,473.26
成都金控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751,064.03	4,456,327.96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350,424.92	0.00
成都天府市民云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378,565.00	688,405.00
成都金控征信有限公司	服务费	296,323.87	133,417.70
蜀道（四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服务费	176,400.00	0.00
中融安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57,900.00	57,030.00
西昌川投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48,300.00	0.00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34,768.50	0.00
成都国万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18,867.90	0.00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5,875.00	0.00
成都天府通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3500.00	5355.00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00.00	0.00
成都农交所资阳农村产权交易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00.00	0.00
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00.00	0.0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费	697,500.03	955,020.06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5,454,503.47	4,077.6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172.36	73.46
合计		13,756,192.86	8,796,189.32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保费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927,690.12	3,729,956.71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920,558.34	2,569,595.13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43,045.48	985,745.93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207,504.99	104,717.99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286,018.61	7,831.21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1,078.09	0.00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38,450.71	0.00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05,657.26	0.00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6,696.00	0.00
其他	224,130.97	1,035,383.65
合计	9,470,830.57	8,433,230.62

2.委托投资资金

本公司与股东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属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投资协议，委托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协议约定的额度范围内进行专户投资管理运作。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于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投资余额为人民币 133,967,667.7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068,772.34 元）。

（四）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及福利	8,211,710.54	9,221,853.40
合计	8,211,710.54	9,221,853.40

十二、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及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

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三、 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十六、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七、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7.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03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项目	金额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9,097.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1,897,422.5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74,355.63	
减: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3,066.8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2,305,304.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合计	50,882,237.76	

本公司作为保险公司,投资业务(保险资金运用)为主要经营业务之一,非经常性损益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	0.034	0.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	0.033	0.033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7.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03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9,097.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调整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97,422.50
减：所得税影响数	474,35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3,066.8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